

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国融证券

二〇二〇年五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治理的风险	<p>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的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进而影响公司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p>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杨嘉韵和李钢系夫妻关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杨嘉韵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79% 的股份，同时杨嘉韵在嘉兴嘉上中持有 80.00% 的出资份额，通过嘉兴嘉上间接持有公司 0.8% 的股份，杨嘉韵合计持有公司 79.80% 的股份；李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0% 的股份，同时李钢在嘉兴嘉上中持有 20.00% 的出资份额，通过嘉兴嘉上间接持有公司 0.2% 的股份，李钢合计持有公司 20.20% 的股份，杨嘉韵、李钢夫妇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100% 的股份，同时，李钢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杨嘉韵在公司担任董事，其夫妻二人能够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系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杨嘉韵夫妇可能利用其对本公司的控制权，通过选举董事、行使投票权等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进行控制，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产生影响，形成有利于大股东利益的决策和行为。因此，本公司存在一定的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p>
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p>公司的核心技术是由本公司技术人员通过长期生产实践和反复实验、与客户进行广泛的技术交流而获得的。公司研发人员具有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大部分为多年从事汽车零部件研发的技术骨干，拥有很强的实践经验和丰富的理论知</p>

	<p>识。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或熟练技工流失，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p>
宏观经济波动导致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p>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要为重型汽车提供配套产品。公司下游行业的发展与国民整体经济发展趋势基本一致，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影响较大。</p> <p>受到各地近期加大对国三车限行、禁行的力度，运煤车、散杂运输、绿通等细分市场以及一部分区域干线牵引车的终端需求刺激下，整个重型商用车市场存在极大幅度增加。受到下游消费市场的刺激，公司业绩近几年存在较大增幅且保持稳定。但是随着国三车型更新完毕且国家基础设施建设趋于完善，针对重型用汽车需求下降，重型汽车市场受到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宏观经济及相关政策变动导致公司存在业务下滑的风险。</p>
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p>公司目前主要客户均为国内生产重型汽车的主机厂商，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同时，公司所处的汽车配套市场的竞争激烈，很多乘用车配套企业积极进入商用车零部件市场，导致公司产品价格存在波动。再者，随着公司规范化治理，全员社保及公积金导致用工成本高涨，若公司产品价格无法提高或者无法覆盖成本，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p>
公司产品结构单一、抗风险弱的风险	<p>公司目前主要产品包括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缸、踏板组合、手柄及其他零星产品，其中离合器总泵及离合器助力缸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80% 以上，产品主要应用于重型汽车离合器操纵系统，产品结构及配套市场较为单一，抗风险能力弱。若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或技术发展较快，新能源汽车及自动挡汽车成为重型汽车的主流，则会导致公司业绩存在较大幅度下滑，存在较大的经营风险。</p>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p>公司作为重型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与国内主要重型汽车生产厂家均有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在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p>

	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等，客户集中度较高。若某一重要客户更换供应商或者减少公司产品的份额，将导致公司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30,045,133.11元、32,514,869.42元及28,811,902.14元，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54.15%、54.69%及64.95%。供应商集中度相对较高，若供应商因产能有限、无法按时交付或交付能力下降，可能会短期内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盈利能力。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杨嘉韵、李钢、嘉兴嘉上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12月3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目前控制的以及未来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及/或境外单独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目前控制的以及未来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及/或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除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本企业将不利用对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嘉兴新</p>

	<p>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及该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 活动；</p> <p>本人/本企业确认并向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声明，本人/本企业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本人/本企业和本人/本企业目前控制的以及未来控制的公司签署的；</p> <p>本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权益而作出；</p> <p>如本人/本企业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而给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赔偿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损失；</p> <p>本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	---

承诺主体名称	杨嘉韵、李钢、高绘东、余华红、冯杰、蒋忠平、杨阳、何园庆、周冰、裘培新、吴红伟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12月31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1、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新中南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新中南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p> <p>2、本人在担任新中南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p>

内容如下“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尽快推动商用车踏板总成及变速操纵器产能扩展技改项目的后续实施与验收工作，并承诺该项目的验收完成时点最迟不晚于2020年9月30日。该项目验收后，本人将督促公司及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上予以披露。

本人承诺在上述技改项目未验收之前，将不会对公司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定向发行、股份回购、员工激励、资产重组等资本行为。如到期后未完成该项目的验收工作，本人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12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3
一、 基本信息	13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3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6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19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5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7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7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28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0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30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1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5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43
五、 经营合规情况	48
六、 商业模式	50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51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6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1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1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62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62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3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63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65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66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68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70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7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1
一、 财务报表	71
二、 审计意见	82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4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10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5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28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48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55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56
十、	重要事项	161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1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61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2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62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64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167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168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8
	主办券商声明	169
	律师事务所声明	170
	审计机构声明	171
	评估机构声明	172
第七节	附件	173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嘉兴新中南	指	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嘉兴嘉上	指	嘉兴嘉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豪卡	指	嘉兴豪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前身嘉兴豪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内	指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10 月
申报基准日	指	2019 年 10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专业释义		
商用车	指	汽车两大分类中的一类。其设计和技术特征上用于运送人员和货物的汽车，并且可以牵引挂车。包括载货汽车（卡车）和 9 座以上的客车
ISO/TS 16949	指	全称为“质量管理体系-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件的组织实施 ISO9001：2000 的特殊要求”，由国际汽车工业行动小组（IATF）与 ISO/TC176“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的代表及其下属委员会制定的汽车行业质量管理标准
离合器总泵	指	传动系统中产生和传递液压能量驱动离合器工作缸动作的装置，也称离合器主缸
离合器分泵	指	传动系统中利用液压能量通过工作缸活塞移动并促动离合器工作的传能装置，也称离合器工作缸
离合器助力缸	指	通过离合器踏板控制离合器分离或结合的压力调节装置
乘用车	指	汽车两大分类中的一类。其设计和特征上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和（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轿车、微型客车和不超过 9 座的轻型客车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11735275582M			
注册资本	5,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李钢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2 年 1 月 24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9 年 10 月 29 日			
住所	嘉兴市秀洲区工业区新农路 1 号			
电话	0573-82799117			
传真	0573-82799882			
邮编	314031			
电子信箱	39114811@qq.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冯杰			
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6 汽车制造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6 汽车制造业	C366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310 汽车与汽车零部件	131010 汽车零配件	13101010 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36 汽车制造业	C366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及机电产品(不含乘用车)的设计、制造、销售。			
主营业务	重型卡车用油气类阀件总成的设计、研发、生产与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5,000,000 股
每股面值	1.00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方式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同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此，公司股东亦将根据该规定实施限售。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章程》第三十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限售安排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无其他自愿锁定承诺。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 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 人	是否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 让自控股 股东、实 际控制人 的股份数量	因司法裁 决、继承等 原因而获 得有限售 条件股票 的数量	质押股份 数量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杨嘉韵	3,950,000	79.00	是	是	否	0	0	0	0	0
2	李钢	1,000,000	20.00	是	是	否	0	0	0	0	0
3	嘉兴嘉上	50,000	1.00	否	是	否	50,000	0	0	0	0
合计	-	5,000,000	100.00	-	-	-	50,000	0	0	0	0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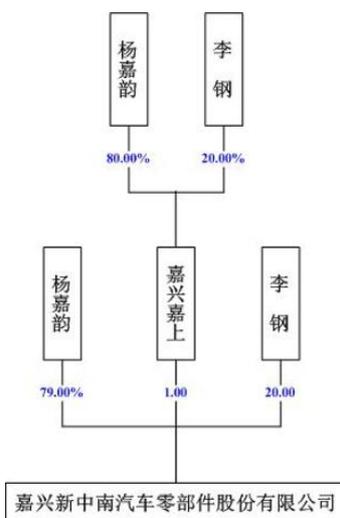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杨嘉韵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79%的表决权，同时杨嘉韵女士系嘉兴嘉上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在嘉兴嘉上中持有 80.00%的出资份额，通过嘉兴嘉上实际行使新中南 1.00%的表决权，合计持有公司 80%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杨嘉韵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5年11月18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1997年8月至2004年7月，任嘉兴市洪波中学教师； 2004年8月至2017年1月，任嘉兴市第五高级中学教师； 2017年2月至2019年10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10月至今，任嘉兴嘉上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份公司董事。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 实际控制人

杨嘉韵和李钢系夫妻关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杨嘉韵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79% 的股份，同时杨嘉韵在嘉兴嘉上中持有 80.00% 的出资份额，通过嘉兴嘉上间接持有公司 0.8% 的股份，杨嘉韵合计持有公司 79.80% 的股份；李钢直接持有公司 20% 的股份，同时李钢在嘉兴嘉上中持有 20.00% 的出资份额，通过嘉兴嘉上间接持有公司 0.2% 的股份，李钢合计持有公司 20.20% 的股份，杨嘉韵、李钢夫妇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100% 的股份，同时，李钢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杨嘉韵在公司担任董事，其夫妻二人能够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因此认定杨嘉韵、李钢夫妇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杨嘉韵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44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1997 年 8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嘉兴市洪波中学教师； 2004 年 8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嘉兴市第五高级中学教师； 2017 年 2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 年 10 月至今，任嘉兴嘉上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份公司董事。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2
姓名	李钢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43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专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8 年 8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嘉兴市洪波中学教师； 2000 年 8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嘉兴市城南中学教师；2002 年 6 月至 2005 年 1 月，太平洋人寿嘉兴中心支公司组训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0 月

	至 2019 年 12 月，任嘉兴豪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 年 10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杨嘉韵	3,950,000	79.00	自然人	否
2	李钢	1,000,000	20.00	自然人	否
3	嘉兴嘉上	50,000	1.00	合伙企业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自然人股东杨嘉韵与李钢系夫妻关系。同时，杨嘉韵系嘉兴嘉上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李钢系嘉兴嘉上的有限合伙人。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嘉兴嘉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嘉兴嘉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 年 9 月 30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11MA2CX94956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嘉韵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高照街道新农路 1 号 1 栋办公楼 301 室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	实缴资本	持股(出资)比例(%)
1	杨嘉韵	400,000	400,000	80.00
2	李钢	100,000	100,000	20.00
合计	-	500,000	500,000	100.00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杨嘉韵	是	否	否	自然人

2	李钢	是	否	否	自然人
3	嘉兴嘉上	是	否	否	合伙企业

股东适格性说明：嘉兴新中南的股东为两名境内自然人和一家合伙企业，根据上述三名股东出具的书面说明材料，股东中的杨嘉韵、李钢系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股东中的嘉兴嘉上系依法设立，且正常存续。上述股东自担任股东以来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嘉兴新中南股东自担任股东以来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上述自然人和合伙企业作为嘉兴新中南的股东适格。

（五）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历史沿革

（1）2002 年 1 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2 年 1 月 17 日，嘉兴市工商局核发了（嘉兴）名称预核内字（2002）第 0055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嘉兴市新中南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2002 年 1 月 20 日，有限公司由自然人张竟成与刘锦辉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其中张竟成以货币出资 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刘锦辉以货币出资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0%。同日，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

2002 年 1 月 21 日，嘉兴昌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嘉昌会所验 [2002]034 号），验证截至 2002 年 1 月 18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02 年 1 月 24 日，嘉兴市工商局核准有限公司设立登记，颁发了注册号为 330402210148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竟成	5.00	5.00	10.00	货币
2	刘锦辉	45.00	45.00	90.0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00	—

（2）2003 年 12 月，公司增资至 150 万元

2003年10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150万元，其中新增的100万元注册资本，股东张竟成以货币方式认缴10万元；股东刘锦辉以货币形式认缴90万元。

2003年10月24日，嘉兴中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嘉中会验内[2003]231号），验证截至2003年10月24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张竟成新增的注册资本10万元，收到刘锦辉新增的注册资本9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合计人民币15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03年12月2日，嘉兴市工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竟成	15.00	15.00	10.00	货币
2	刘锦辉	135.00	135.00	90.00	货币
合计		150.00	150.00	100.00	—

（3）2004年12月，公司增资至500万元

2004年12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5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其中新增的350万元注册资本，股东张竟成以货币方式认缴35万元；股东刘锦辉以货币形式认缴315万元。

2004年12月25日，嘉兴中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嘉中会验内字[2004]第263号），验证截至2004年12月23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张竟成新增的注册资本35万元，收到刘锦辉新增的注册资本315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04年12月29日，嘉兴市工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宜。

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竟成	50.00	50.00	10.00	货币
2	刘锦辉	450.00	450.00	90.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4）2006年3月，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3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公司股权变更，股东刘锦辉将其持有有限公司30%的股权以1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张竟成。

同日，转让方刘锦辉与受让方张竟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6年3月29日，公司取得嘉兴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张竟成	200.00	200.00	40.00	货币
2	刘锦辉	300.00	300.00	60.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的当事双方刘锦辉与张竟成系兄弟关系，出于家庭内部安排并结合公司当时的发展规划，股东刘锦辉将其持有有限公司 30%的股权以 1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张竟成，本次股权转让业经公司股东会同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并且已经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变更登记。结合当事方出具的《关于股权转让的情况说明》，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况和其他特殊利益安排，相关股权转让价款已经支付完毕，股权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5）2016 年 1 月，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 月 1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公司股权变更，股东张竟成将其持有有限公司 40%的股权以 2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刘锦辉。

同日，转让方张竟成与受让方刘锦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6 年 2 月 2 日，公司取得嘉兴市秀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锦辉	500.00	5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的当事双方张竟成与刘锦辉系兄弟关系，转受双方经协商一致，股东张竟成自愿退出公司，因此将其 40%的股权以 2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刘锦辉。本次股权转让业经公司股东会同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并且已经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变更登记以及税务确认手续。结合当事方出具的《关于股权转让的情况说明》，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况和其他特殊利益安排，相关股权转让价款已经支付完毕，股权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6）2016 年 4 月，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4 月 17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权变更，股东刘锦辉将其持有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杨月明。

同日，转让方刘锦辉与受让方杨月明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6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取得嘉兴市秀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1	杨月明	500.00	5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本次刘锦辉无偿转让 100% 股权给其配偶杨月明，已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且嘉兴市地方税务局已在《个人股东（发起人）股权变动情况报告表》上盖章予以确认，此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股权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管理办法(试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67 号）第十三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股权转让收入明显偏低，视为有正当理由……”第二款的规定“继承或将股权转让给其能提供具有法律效力身份关系证明的配偶、父母、子女、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兄弟姐妹以及对转让人承担直接抚养或者赡养义务的抚养人或者赡养人”，股权转让给配偶的，属于计税依据明显偏低的正当理由，无须缴纳个人所得税。因此刘锦辉无偿转让股权给其配偶杨月明，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本次股权转让的当事双方刘锦辉与杨月明系夫妻关系，出于家庭内部安排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股东刘锦辉无偿转让 100% 股权给其配偶杨月明。本次股权转让业经公司股东会同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并且已经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变更登记以及税务确认手续。结合当事方出具的《关于股权变动的情况说明》，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况和其他特殊利益安排，股权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7) 2016 年 5 月，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5 月 3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权变更，股东杨月明将其持有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杨嘉韵。

同日，转让方杨月明与受让方杨嘉韵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取得嘉兴市秀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杨嘉韵	500.00	5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本次杨月明无偿转让 100% 股权给其子女杨嘉韵，已及时办理工商变更且嘉兴市地方税务局已在《个人股东（发起人）股权变动情况报告表》上盖章予以确认，此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股权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管理办法(试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67 号）第十三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股权转让收入明显偏低，视为有正当理由……”第二款的规定“继承或将股权转让给其能提供具有法律效力身份关系证明的配偶、父母、子女、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兄弟姐妹以及对转让人承担直接抚养或者赡养义务的抚养人或者赡养人”，股权转让给子女的，属于计税依据明显偏低的正当理由，无须缴纳个人所得税。因此杨月明无偿转让股权给其子女杨嘉韵，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本次股权转让的当事双方杨月明与杨嘉韵系母女关系，出于家庭内部安排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

展规划，股东杨月明无偿转让 100% 股权给其女儿杨嘉韵。本次股权转让业经公司股东会同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并且已经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变更登记以及税务确认手续。结合当事方出具的《关于股权变动的情况说明》，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况和其他特殊利益安排，股权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8) 2016 年 6 月，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6 月 1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权变更，股东杨嘉韵将其持有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李钢。

同日，转让方杨嘉韵与受让方李钢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取得嘉兴市秀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杨嘉韵	400.00	400.00	80.00	货币
2	李钢	100.00	10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本次杨嘉韵无偿转让 20% 股权给其配偶李钢，已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且嘉兴市地方税务局业已在《个人股东（发起人）股权变动情况报告表》上盖章予以确认，此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股权转让所得个人所得税管理办法(试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67 号）第十三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股权转让收入明显偏低，视为有正当理由……”第二款的规定“继承或将股权转让给其能提供具有法律效力身份关系证明的配偶、父母、子女、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兄弟姐妹以及对转让人承担直接抚养或者赡养义务的抚养人或者赡养人”，股权转让给配偶的，属于计税依据明显偏低的正当理由，无须缴纳个人所得税。因此杨嘉韵无偿转让股权给其配偶李钢，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本次股权转让的当事双方杨嘉韵与李钢系夫妻关系，出于家庭内部安排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股东杨嘉韵无偿转让 20% 股权给其配偶李钢。本次股权转让业经公司股东会同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并且已经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了变更登记以及税务确认手续。结合当事方出具的《关于股权变动的情况说明》，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况和其他特殊利益安排，股权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9) 2019 年 10 月，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10 月 2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权变更，股东杨嘉韵将其持有有限公司 1% 的股权以 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嘉兴嘉上，公司其他股东放弃对该部分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同日，转让方杨嘉韵与受让方嘉兴嘉上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9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取得嘉兴市秀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杨嘉韵	395.00	395.00	79.00	货币
2	李钢	100.00	100.00	20.00	货币
3	嘉兴嘉上	5.00	5.00	1.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

2019年10月21日，国家税务总局嘉兴市秀洲区税务局出具了《税收缴款书》，证实杨嘉韵本次股权转让已经缴纳个人所得税。本次股东杨嘉韵将其1%的股权转让给嘉兴嘉上，是出于优化公司股权结构以及吸纳公司员工，为公司未来发展预留激励而做出的合理安排。本次股权转让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并且已经在工商行政部门办理了变更登记以及个人所得税的缴纳，相关股权转让价款已经支付完毕，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况，股权亦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10）2019年10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9年9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以2019年8月31日作为审计、评估基准日，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9年10月20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亚会B审字（2019）2509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9年8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产47,945,865.34元。

2019年10月23日，上海沪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沪南评报字（2019）第0065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止2019年8月31日，公司的评估价值为65,560,560.84元，增值率为36.74%。

2019年10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审议同意上述审计及评估结果，并同意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47,945,865.34元按1:0.104的比例折合成公司股份总额500万股，每股面值一元，净资产超过折股部分的42,945,865.3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9年10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份制改造有关议案，李钢、杨嘉韵、嘉兴嘉上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就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等事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同时，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成员。

2019年10月24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亚会B验字（2019）0104号），验证截至2019年10月24日，已收到全体发起人以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净资产缴纳的实收资本5,000,000.00元。

2019年10月29日，新中南在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411735275582M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杨嘉韵	3,950,000	79.00	净资产折股

2	李钢	1,000,000	20.00	净资产折股
3	嘉兴嘉上	5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000,000	100.00	—

综上，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李钢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10月24日	2022年10月23日	中国	无	男	1976年7月	专科	经济师
2	杨嘉韵	董事	2019年10月24日	2022年10月23日	中国	无	女	1975年11月	本科	
3	高绘东	董事	2019年10月24日	2022年10月23日	中国	无	男	1977年1月	专科	
4	余华红	董事、财务总监	2019年10月24日	2022年10月23日	中国	无	女	1988年2月	专科	初级会计师
5	冯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19年10月24日	2022年10月23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12月	专科	
6	蒋忠平	监事会主席	2019年10月24日	2022年10月23日	中国	无	男	1968年3月	专科	工程师
7	杨阳	职工监事	2019年10月24日	2022年10月23日	中国	无	男	1995年7月	专科	
8	何园庆	监事	2019年10月24日	2022年10月23日	中国	无	男	1981年2月	本科	工程师
9	周冰	副总经理	2019年10月24日	2022年10月23日	中国	无	男	1979年7月	专科	
10	裘培新	副总经理	2019年10月24日	2022年10月23日	中国	无	男	1963年2月	专科	工程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李钢	1998年8月至2000年7月，任嘉兴市洪波中学教师；2000年8月至2002年5月，任嘉兴市城南中学教师；2002年6月至2005年1月，太平洋人寿嘉兴中心支公司组训经理；2005年7月至2016年5月，任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6年6月至2019年10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嘉兴豪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杨嘉韵	1997年8月至2004年7月，任嘉兴市洪波中学教师；2004年8月至2017年1月，任嘉兴市第五高级中学教师；2017年2月至2019年10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10月至今，任嘉兴嘉上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份公司董事。
3	高绘东	2000年1月至2005年8月，任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职员；2005年10月至2019年10月，在有限公司任办公室职员；2019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办公室主任。
4	余华红	2009年1月至2009年7月，任深圳市宗钦模具塑胶有限公司会计；2009年7月至2009年12月，任优亚凌（深圳）硅胶有限公司会计；2010年1月至2012年1月，任威森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12年1月至2012年12月，在家自由职业；2013年1月至2016年4月，任浙江合特光电有限公司会计；2016年5月至2019年10月，任有限公司总账会计；

		2019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5	冯杰	2005年9月至2008年1月，任浙江星普电气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8年3月至2019年10月，任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9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销售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
6	蒋忠平	1989年8月至2001年9月，任嘉兴汽车配件厂技术员；2001年10月至2003年10月，任嘉兴同嘉汽车配件厂技术部长；2003年12月至2019年10月，任有限公司技术部长；2019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部部长、监事会主席。
7	杨阳	2014年6月至2014年8月，任嘉兴之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销售员；2014年8月至2019年10月，任有限公司销售员；2019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销售员。
8	何园庆	2005年3月至2019年10月，任有限公司质量部部长；2019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质量部部长。
9	周冰	2001年9月至2002年8月，任嘉兴市铭真计算机有限公司技术员；2002年10月至2005年2月，任嘉兴市创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员；2005年3月至2019年10月，任有限公司市场部部长；2019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市场部部长、副总经理。
10	裘培新	1983年7月至2001年5月，任嘉兴汽车配件厂质量部长；2002年1月至2019年10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302.95	6,492.78	6,479.2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660.79	4,394.46	3,694.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660.79	4,394.46	3,694.42
每股净资产（元）	9.32	8.79	7.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9.32	8.79	7.3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6.05	32.32	42.98
流动比率（倍）	3.07	2.44	1.80
速动比率（倍）	2.89	2.25	1.66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986.97	8,639.52	7,685.11
净利润（万元）	566.33	900.04	929.6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66.33	900.04	929.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09.69	925.49	926.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09.69	925.49	926.44
毛利率（%）	36.18	37.24	35.44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2.11	21.72	28.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0.95	22.38	28.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3	1.80	1.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3	1.80	1.8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6	3.72	3.33
存货周转率（次）	14.53	14.79	1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23.26	907.25	575.0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45	1.81	1.15

注：计算公式

-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 3、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
- 5、存货周转率 =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

- 6、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7、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8、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9、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预付账款-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八、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国融证券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1号四楼
联系电话	010-83991888
传真	010-88086637
项目负责人	刘良
项目组成员	刘良、张恒超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浙江瀛高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孙兴洋
住所	杭州市拱墅区金花南路355号远洋国际中心B座21楼
联系电话	0571-87291159
传真	0571-87298056
经办律师	谢芳、蔡美媚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子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五栋大楼B2座301
联系电话	010-88312386
传真	010-88312386
经办注册会计师	陶永元、张燕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上海沪南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广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镇沪南路2502号211室60号
联系电话	021-55788808
传真	021-55788836
经办注册评估师	刘婷、周国虎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生产重型卡车用离合器操纵和制动两大系统的油气类阀件总成	公司是一家集设计、制造和销售为一体的专业汽车零部件制造商。主要生产重型卡车用离合器操纵和制动两大系统的油气类阀件总成——离合器助力缸、离合器主缸、弹簧制动气室、气制动总阀等。
----------------------------------	---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重型卡车用离合器操纵和制动两大系统的油气类阀件总成，主要生产产品包括离合器助力缸、离合器主缸、弹簧制动室、气动制动总阀等。公司在重型汽车行业声誉显著，是中国重汽济南卡车公司（斯太尔王、HOWO）、商用车公司（黄河王子）、陕西重型汽车公司、东风柳州商用车有限公司、包头北奔公司、重庆铁马公司、徐工集团有限公司等国内许多汽车公司和工程机械厂的主要或独家配套供应商。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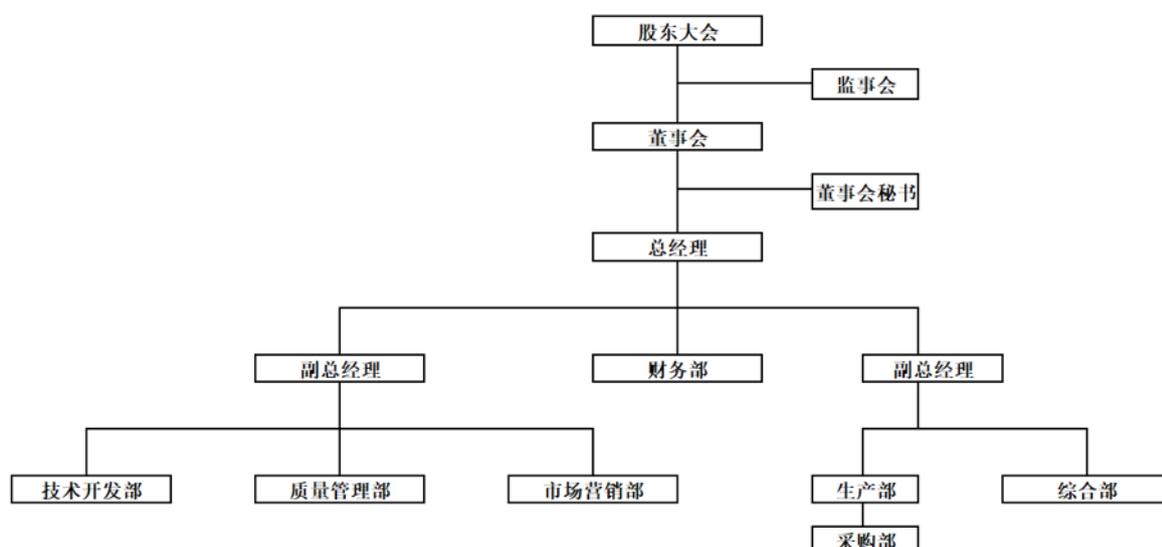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以钢材、铸铁件、铸铝件等为主要原材料，经金加工、组装、精洗及吹干等过程制作形成离合器助力缸、离合器总缸等主要产品。其公司主要产品型号、特点及代表图示如下：

产品名称	图示	技术参数	使用用途
离合器主缸（铝泵）JY-T5 系列等		油缸直径 26；行程 36；安装尺寸 2-M8/60；进油口为油杯；出油口 M14*1.5	前接离合器踏板，后接离合器工作分缸；将离合器踏板的机械能转化成液压能传输至离合器工作分缸，从而操纵离合器的离合。
离合器助力器 L90 系列等		油缸直径 22/25；气缸直径 102；进气口 M16*1.5；进油口 M14*1.5；最大行程 74	当踩下离合器踏板时，通过气缸助力，增加作用于分离叉臂的力，使离合器分离力增大；助力大，安装简单，结构稳定，开启油压小，耐久性好。
弹簧制动气室 JY-F4/F5		规格 30/24；行程 57/64；皮膜中有效面积 30/24；弹簧室缸径 168；进气螺孔 M16*1.5	安装在汽车的驱动后桥上，为汽车提供制动力矩；特点是具有超行程功能，并设有机械式解除制动装置。
加力器		油缸直径 38；出油口 M12*1.25；输出油量 43 立方厘米	利用空气之间的压力差来加强制动推力。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治理结构由股东大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组成，董事会下辖董事会秘书，主要负责收集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证券市场信息，筹备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办理公司股票托管登记、信息披露事务、投资者关系管理及其他证券事务。

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团队由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组成，在董事会领导下，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与管理。

公司主要职能部门的职责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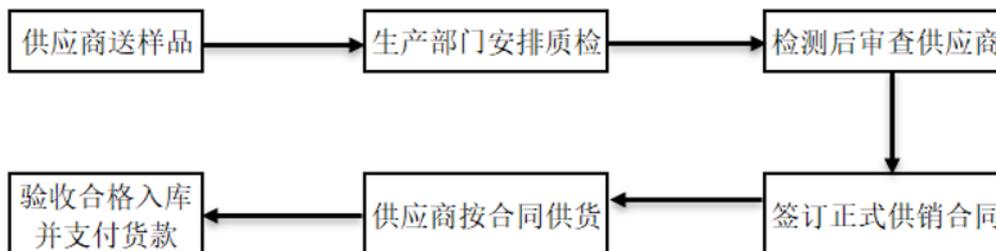
公司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会计及电算化等日常工作，组织开展会计核算；组织编制财务收支计划、信贷计划、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并督促执行；定期组织分析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各子公司财务机构的设置和会计人员的配备方案。
生产部	生产部下辖冲压车间、金工车间、装配车间和包装车间。公司采购部门挂职生产部下，方便根据生产计划及时跟进原材料、辅料等采购。相应的生产车间分别负责相应产品的生产及流转；负责本部门产品的发运、退货等工作；负责本部门仓储物资的保管工作，并对相关统计数据准确性负责、配合财务部做好存货盘点工作。
市场营销部	拟定公司营销准则、营销管理制度、销售考核标准等草案；负责建立公司营销团队，组织实施营销人员培训和年度绩效考评工作；组织编制公司中长期营销规划和年度营销计划；建立公司客户档案，组织开

	展客户信用等级评定；收集分析宏观和市场信息；组织策划实施营销活动
技术开发部	负责编制、修订公司技术规划，为公司经营提供技术支持；负责对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的图纸、工艺、体系、标准等技术类文档进行管理；组织公司重大新产品的开发，组织技术整改；组织和实施对公司技术人员的培训。
综合部	负责公司的行政管理工作和人事工作，拟定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促进公司各项工作的规范化管理；负责公司的公文、资料、信息等工作；负责公司来往文件的处理，对会议、文件决定的事项进行落实和催办；负责办理公司员工社保等事项。
质量管理部	根据质量管理体系，建立岗位责任制和质量监督制度；定期或者不定期对产品质量进行抽检，关于产品质量情况；组织生产部门加强质量管理培训，明确质量管理职责，落实质量控制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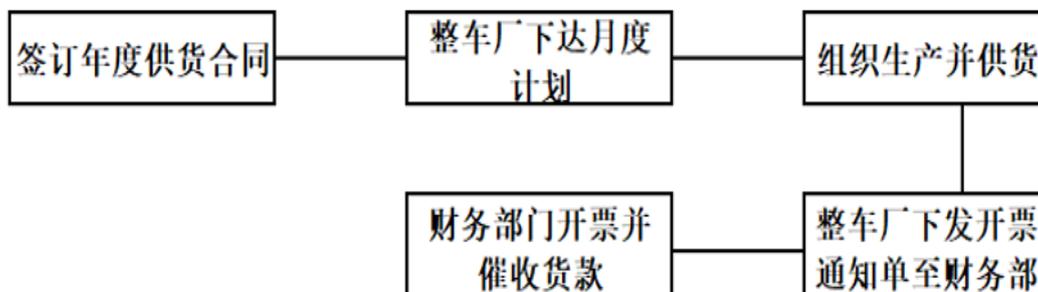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1) 采购流程图



(2) 销售流程图



(3) 离合器助力器生产工艺流程



(4) 离合器总泵生产工艺流程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定价机制	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环节成本比重						对外协（或外包）的质量控制措施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19年1月—10月（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8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2017年度（万元）	占当年同类业务成本比重（%）		
1	安徽东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协商定价	134.48	4.34	307.38	6.08	122.73	4.56	入库前检测	否
2	湖州市莫蓉五金冲压厂	无关联关系	协商定价	29.24	0.94	70.61	1.38	62.22	1.31	入库前检测	否
3	嘉善聚祥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协商定价	56.05	1.81	48.07	0.94	45.83	0.97	入库前检测	否
合计	-	-	-	219.77	-	426.06	-	230.78	-	-	-

公司外协加工主要是机加工焊合件、表面处理等工序。

从公司外协需求来看，主要是机加工焊合件、表面处理等工序。公司需要外协加工的情况有两类，一类是专业设备，企业自身无加工条件，例如：表面处理、热处理、镀锌等，此类外协只是公司生产工艺的一个补充，外协厂只负责加工处理，不涉及核心技术，并且此类外协厂比较多，公司生产不存在严重依赖现有外协厂商的情形。二是企业生产能力有限，较为简单的工序交由外协厂商代为生产加工可以提高生产效率。例如：机加工件外协等，此类外协不涉及核心技术，加工图纸、工装夹具和加工工艺由公司提供，并且公司随时可以根据自身产能情况收回自制。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浮动式单向双杆气缸技术	通过安装在活塞上的铰链压板自动控制第一活塞杆和第二活塞杆，实现对于有相邻很近的两个点能够分别同时压紧的作用。具有操作简单，协同性好且制造成本低。	日常生产中积累形成	广泛应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	是
2	一种自动张开机构的技术	其包括机架和设于机架上的自动张开机构，所述自动张开机构包括夹爪、回位扭簧、活动块，所述回位扭簧设于夹爪外侧，所述活动块设于夹爪上部，其无需另外配备气缸、油缸等外力即可使夹爪向外张开，结构简单、制造方便。	日常生产中积累形成	广泛应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	是
3	整体式离合器助力器技术	所使用的进排气阀结构孔深较浅，克服了现有进排气阀结构处孔深较深的问题，且其在排气口处设置了防尘垫片、防尘阀底座，可有效阻止外部粉尘通过排气口进入气缸，可靠性高，性能稳定，降低了助力器故障率。	日常生产中积累形成	广泛应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	是
4	车辆用离合器助力器自动检测性能试验台技术	其属于车辆用离合器助力器产品性能机电一体化试验设备。本试验台操作简单，安全可靠，操作劳动强度低，可多工位同时操作，可大幅提高劳动生产效率。	日常生产中积累形成	广泛应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使用的技术均来源于已披露的专利，所有专利权均为公司所有，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竞业禁止等问题，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对知识产权的保护，采取了一系列具体的保护措施，具体如下：

(1) 公司在取得自主研发的知识产权时，及时向国家知识产权主管部门申请了备案或登记，并取得了相应的知识产权证书。

(2) 公司内部设立了技术开发部，负责公司研发工作的具体开展，并在内部指定专员负责知识产权的管理，包括专利维护、续费等工作。

(3) 公司注重培养员工的保密意识，同时，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协议。

(4) 公司自主对其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以及就公司技术研发、产品生产、产品销售过程中的知

识产权风险控制等进行不定期的自检和排查。

综上，公司采取了必要的措施对知识产权进行保护，公司取得或使用的技术不存在潜在纠纷或争议。

（二）主要无形资产

1、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 2013 1 0374040.8	浮动式单向双杆气缸	发明专利	2015年10月28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2	ZL 2011 2 0344543.7	车辆用离合器助力器自动检测性能试验台	实用新型专利	2012年4月18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3	ZL 2011 2 0344524.4	一种阀门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012年4月25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4	ZL 2011 2 0344529.7	低残留空气总泵活塞总成	实用新型专利	2012年5月16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5	ZL 2013 2 0520975.8	新型推杆球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014年2月5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6	ZL 2013 2 0521034.6	细长缸横向孔浮动夹具	实用新型专利	2014年2月5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7	ZL 2013 2 0521035.0	带电信号的离合器主缸	实用新型专利	2014年2月5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8	ZL 2013 2 0520992.1	一种新型油管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014年3月12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9	ZL 2013 2 0520974.3	一种新型法兰自锁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014年3月19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10	ZL 2013 2 0889096.2	车辆用离合器助力器操纵系统试验台	实用新型专利	2014年6月25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11	ZL 2013 2 0888247.2	一种车辆用离合器助力器进排气通道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014年6月25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12	ZL 2014 2 0242256.9	角向唇状橡胶密封件	实用新型专利	2014年11月5日	刘锦辉	嘉兴新中南	转让取得	注2
13	ZL 2014 2 0242257.3	整体式定程取气离合器助力器	实用新型专利	2014年11月5日	刘锦辉	嘉兴新中南	转让取得	注2
14	ZL 2016 2 0874782.6	随动式离合器分离控制器	实用新型专利	2017年2月15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15	ZL 2016 2 0874708.4	一种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2017年2月15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16	ZL 2016 2 0874707.X	离合、制动总泵用环形槽过油结构总成	实用新型专利	2017年2月15日	嘉兴新中南	嘉兴新中南	原始取得	注1
17	ZL 2016 2 0871566.6	一种自动张开机构	实用新	2017年2	嘉兴新	嘉兴新	原始	注1

			型专利	月 15 日	中南	中南	取得	
18	ZL 2017 2 1597927.3	离合器总泵用位置 开关	实用新 型专利	2018 年 6 月 12 日	嘉兴新 中南	嘉兴新 中南	原始 取得	注 1
19	ZL 2017 2 1589832.7	新型磨损指示器	实用新 型专利	2018 年 6 月 22 日	嘉兴新 中南	嘉兴新 中南	原始 取得	注 1
20	ZL 2017 2 1590906.9	双速排气控制阀	实用新 型专利	2018 年 6 月 22 日	嘉兴新 中南	嘉兴新 中南	原始 取得	注 1
21	ZL 2017 2 1590907.3	去毛刺机构	实用新 型专利	2018 年 6 月 22 日	嘉兴新 中南	嘉兴新 中南	原始 取得	注 1
22	ZL 2017 2 1590330.6	可调式放旋转空气 压力负载	实用新 型专利	2018 年 6 月 22 日	嘉兴新 中南	嘉兴新 中南	原始 取得	注 1
23	ZL 2017 2 1589833.1	换挡手柄快插接头	实用新 型专利	2018 年 6 月 22 日	嘉兴新 中南	嘉兴新 中南	原始 取得	注 1
24	ZL 2018 2 1958082.0	离合助力器换挡阀	实用新 型专利	2019 年 9 月 20 日	嘉兴新 中南	嘉兴新 中南	原始 取得	注 1
25	ZL 2018 2 1958061.9	一种定程式报警装 置	实用新 型专利	2019 年 9 月 20 日	嘉兴新 中南	嘉兴新 中南	原始 取得	注 1
26	ZL 2018 2 1953863.0	一种锁紧装置	实用新 型专利	2019 年 9 月 20 日	嘉兴新 中南	嘉兴新 中南	原始 取得	注 1
27	ZL 2018 2 1953847.1	整体式离合器助力 器	实用新 型专利	2019 年 9 月 20 日	嘉兴新 中南	嘉兴新 中南	原始 取得	注 1
28	ZL 2018 2 1957305.1	整体式调压换向阀	实用新 型专利	2019 年 9 月 20 日	嘉兴新 中南	嘉兴新 中南	原始 取得	注 1
29	ZL 2018 2 1954310.7	装进气阀工装	实用新 型专利	2019 年 9 月 20 日	嘉兴新 中南	嘉兴新 中南	原始 取得	注 1
30	ZL 2011 3 0322296.6	加力器（流线型）	外观设 计专利	2012 年 2 月 8 日	嘉兴新 中南	嘉兴新 中南	原始 取得	注 1

注 1：上述 28 项专利系由公司内部自主研发取得，上述专利的研发系公司员工在任职期间，利用公司提供的设备、设施和条件所进行的发明或设计，属于职务发明创造，专利的权利人都是公司，不存在作为其他单位的职务作品，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违反竞业禁止业务的情形。

注 2：2016 年 11 月 29 日，刘锦辉与公司签订专利权转让协议，约定两项专利的转让总价格为 2 元（每项专利价格 1 元）；2017 年 1 月 16 日、1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分别下发手续合格通知书，并在 2017 年 2 月 28 日专利公报上予以公告。公司主要产品为离合器助力缸、离合器主缸、弹簧制动室、气动制动总阀等，刘锦辉将上述两项实用新型转让给公司的原因在于将个人技术资源集中用于支持公司的未来业务发展，上述两项专利技术为刘锦辉担任公司股东期间的个人发明，转让价格每项 1 元，不存在作为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违反竞业禁止业务的情形，不存在权利瑕疵、不存在通过专利转让来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	------	------	-----	--------	-----	------	------	----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XINZHONGNAN	第6889274号	12- 运输工具	2020年5月7日至2030年5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2		ZZ	第6889275号	12- 运输工具	2020年5月7日至2030年5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3		图形	第5406952号	12- 运输工具	2019年5月14日至2029年5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4		XINZHONGNAN	第3243888号	12- 运输工具	2013年12月7日至2023年12月6日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无
5		CNZN	第6283617号	12- 运输工具	2010年2月14日至2020年2月13日	原始取得	正办理注销	无

4、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新中南.com	http://www.xzn.com.cn/	浙 ICP 备 11006447 号-1	2019年9月10日	无
2	新中南.cn	http://www.xzn.com.cn/	浙 ICP 备 11006447 号-1	2019年9月10日	无
3	新中南.net	http://www.xzn.com.cn/	浙 ICP 备 11006447 号-1	2019年9月10日	无
4	Xzn.com.cn	http://www.xzn.com.cn/	浙 ICP 备 11006447 号-1	2019年9月10日	无

5、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嘉兴国用(2006)第0799号	出让性质	嘉兴新中南	16,658.90	秀洲区新城街道新农路1号	2006年6月19日至2055年8月7日	招拍挂程序拍卖取得	否	工业用途	无

6、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1,594,362.00	1,139,975.73	正常使用	购买所得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2	软件	17,777.77	3,113.75	正常使用	购买所得
合计		1,612,139.77	1,143,089.48	-	-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远程离合器控制器开发	自主研发			615,170.99
电控气操纵助力器开发	自主研发			574,984.82
3GV 阀开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597,251.57
双 H 阀开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690,293.50
商用车踏板总成开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511,974.91
变速器操纵手柄开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425,957.11
轻卡离合器分泵开发	自主研发			385,453.74
带环形槽离合器总泵开发	自主研发			450,875.66
气动助力增压泵开发	自主研发		971,313.09	
电控离合器总泵开发	自主研发		1,036,262.49	
一体式换挡阀助力器开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1,004,556.03	
轻便式变速操纵器开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707,536.02	
制动间隙自动调整装置开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468,443.86	
变速换挡助力器开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891,039.97	
带磨损指示功能离合助力器	自主研发	1,101,434.75		
110 型离合器助力器	自主研发	864,755.40		
手制动阀	自主研发	691,720.82		
E32 新型加力器	自主研发	931,582.87		
轻型商用车用换挡手柄	自主研发	699,610.88		
商用车用踏板总成开发	自主研发	862,401.34		
其中：资本化金额	-	0	0	0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7.44	5.93	5.55
合计	-	5,151,506.06	5,079,151.46	4,251,962.30

（2）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	嘉 AQBIX III 202000165	嘉兴新中南	嘉兴市应急管理局	2020年2月26日	2023年2月
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304110134650	嘉兴新中南	嘉兴市秀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7年7月14日	2022年7月13日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418E30548R1M	嘉兴新中南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8月22日	2021年8月1日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418S20467ROM	嘉兴新中南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8月22日	2021年3月11日
5	IATF 证书	160616064/1	嘉兴新中南	IATF	2017年8月14日	2020年8月13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 嘉兴市秀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颁发给嘉兴新中南食品经营许可证, 主要系嘉兴新中南自设单位食堂, 申办了食品经营许可证。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123,433.77	7,020,887.98	5,102,545.79	42.09
生产设备	13,332,612.80	8,858,372.25	4,474,240.55	33.56
运输设备	3,704,973.71	1,976,803.55	1,728,170.16	46.64
办公设备及其他	2,012,142.46	874,352.41	1,137,790.05	56.55
合计	31,173,162.74	18,730,416.19	12,442,746.55	39.91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数控钻孔攻丝中心(TC-S2S2-D)	1	965,812.00	917,521.40	48,290.60	5.00	否
台群精机	4	534,482.76	42,313.20	492,169.56	92.08	否
数控钻孔攻丝中心(TC-S2DZ-0)	1	487,179.50	389,540.84	97,638.66	20.04	否

数控钻孔攻丝中心(TC-S2CZ-0)	1	474,358.95	435,619.44	38,739.51	8.17	否
数控车床(CAK6136V)	1	400,800.00	380,760.00	20,040.00	5.00	否
四工位式三轴转机型	1	380,000.00	361,000.00	19,000.00	5.00	否
数控冷旋压机(CDC-540)	1	358,974.35	326,816.20	32,158.15	8.96	否
双台连立滑台移位式钻孔攻牙机	1	348,000.00	330,600.00	17,400.00	5.00	否
JH-VMC850/广数218MC	1	299,145.30	75,783.36	223,361.94	74.67	否
数控车床	7	1,181,288.99	721,102.66	460,186.33	38.96	否
离合器性能测试台	2	341,880.40	324,784.38	17,094.02	5.00	否
电脑数控六角钻床	1	150,427.36	111,942.72	38,484.64	25.58	否
合计	-	5,922,349.61	4,417,784.20	1,504,563.41	25.40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189560号	秀洲工业区新农路1号	2,891.69	2006年5月18日	工业用房
2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189561号	秀洲工业区新农路1号	1,575.12	2006年5月18日	工业用房
3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189562号	秀洲工业区新农路1号	2,197.56	2006年5月18日	工业用房
4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189563号	秀洲工业区新农路1号	2,197.56	2006年5月18日	工业用房
5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189564号	秀洲工业区新农路1号	1,575.12	2006年5月18日	工业用房
6	嘉房权证秀洲字第00189565号	秀洲工业区新农路1号	2,328.62	2006年5月18日	工业用房
7	琼(2018)五指山市不动产权第0007735号	五指山市南五路9号(冻海-蝶泉湾)西区第36幢1-202房	92.87	2018年12月25日	商品住宅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嘉兴新中南柳州分公司	何昌珏	柳州市航二路17号宏城绿都6栋3单元1-1	80.37	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止	分公司办公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成新率低，部分设备已达到预计使用寿命期限，但处于继续使用的状态。虽然其主要生产设备成新率较差，但平时使用规范及售后维护到位，大部分设备的使用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报告期内实际产能、产量及经营规模相符。

再者，公司近几年根据实际情况，积极对部分效率低下、售后维修率高的生产设备进行更新，已添置3台数控机床，并计划2020年度新增数台数控机床和机床加工中心。

因此，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成新率低，但仍满足继续使用的条件。同时，公司将根据设备使用状况、财务状况及产能的需求等情形，有计划并从实际情况出发对生产设备更新，与公司产能、销量及经营规模相匹配，不会对未来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岁以上	25	20.66
41-50岁	23	19.01
31-40岁	30	24.79
21-30岁	38	31.41
21岁以下	5	4.13
合计	121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0	0.00
硕士	0	0.00
本科	17	14.05
专科及以下	104	85.95
合计	121	100.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行政管理人员	18	14.88
财务人员	3	2.48
技术研发人员	9	7.44
市场营销人员	7	5.79
质量控制人员	8	6.61
生产人员	76	62.81
合计	121	100.00

注：公司财务负责人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四十七条规定的不得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持有《初级会计师资格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或规则规定的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 (与公司业务相关)
1	吴红伟	技术人员及任期3年	安徽合肥	无	男	37	本科	助理工程师	离合、制动总泵用环形槽过油结构总成及装进气阀工装实用新型技术
2	蒋忠平	监事会主席及任期3年	浙江嘉兴	无	男	51	专科	工程师	整体式离合器助力器及离合器换挡阀实用新型技术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吴红伟	2005年3月至2005年6月,安徽省巢湖市7410兵工厂实习,主要学习变速箱的设计、生产过程;2006年3月至2007年2月,任安徽省江淮汽车集团六安齿轮制造有限公司研究所技改部助理;2007年3月至2019年10月,任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9年10月至今,任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2	蒋忠平	1989年8月至2001年9月,任嘉兴汽车配件厂技术员;2001年10月至2003年10月,任嘉兴同嘉汽车配件厂技术部长;2003年12月至2019年10月,任有限公司技术部长;2019年10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技术部部长。

核心技术人员蒋忠平自公司成立初期起至今一直在公司技术部门任职,负责公司研发工作,统筹公司研发方向、具体项目及其进展情况。核心技术人员吴红伟自2007年进入公司至今都在公司任职。公司上述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在公司任职所涉及的技术或知识产权均系在公司自主研发所得,不存在侵犯其他公司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情况。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股份公司提供的浙江省(嘉兴市本级)社会保险参保证明,截至2019年10月31日,公司拥

有在册员工 121 名，参保人数共计 107 人，差额为 14 人（其中 13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1 人为十月底新入职人员）。除十月底入职的一名正式员工外，其他正式员工 107 名已全部在本公司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

根据公司主管机关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股份公司在嘉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登记的单位账号为 010311252，根据公司提供的住房公积金缴纳凭证，并经核查，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拥有在册员工 121 名，公积金缴存人数共计 80 人。

股份公司住房公积金账户为 2019 年 10 月 9 日新开户，此前未缴纳过住房公积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社保、公积金缴纳的承诺函》，承诺若新中南所在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对新中南的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进行处罚或要求补缴，本人将督促新中南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及时足额支付。

根据公司主管机关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19 年 1 月—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离合器助力器	50,069,383.89	71.66	60,924,573.22	70.52	47,432,829.78	61.72
离合器主缸	10,480,507.31	15.00	15,805,823.71	18.29	20,313,013.60	26.43
踏板组合	5,134,617.41	7.35	5,231,640.45	6.06	6,151,267.36	8.00
手柄	3,279,569.03	4.69	3,400,687.68	3.94	1,854,887.19	2.41
零散配件收入	857,129.84	1.23	970,650.86	1.12	890,265.38	1.16
其他业务收入	48,500.00	0.07	61,836.49	0.07	208,870.58	0.27
合计	69,869,707.48	100.00	86,395,212.41	100.00	76,851,133.89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专注于重型卡车用离合器操作和制动两大系统的油气类阀件总成的设计、制造及销售。主要产品为汽车（重卡、客车及工程车辆）离合器操纵和制动两大系统的油气类阀件总成，包括但不限于重型卡车用、商用车用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变速器操作杆等，产品主要供应国内各大重型汽车、客车和工程机械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重汽集团、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等重型卡车生产单位。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2019年1月—10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含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17,184,665.46	24.60
2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8,013,446.33	11.47
3	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6,784,711.43	9.71
4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6,335,457.57	9.07
5	成都大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3,411,959.53	4.88
合计		-	-	41,730,240.32	59.73

2018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含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18,901,401.50	21.88
2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11,108,753.87	12.86
3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10,899,612.27	12.62
4	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8,112,643.50	9.39
5	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4,553,707.22	5.27
合计		-	-	53,576,118.37	62.01

2017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主营业务（含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20,772,283.95	27.03

2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10,371,312.61	13.50
3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8,993,606.60	11.70
4	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	否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8,814,675.90	11.47
5	嘉兴豪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是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等	2,749,184.65	3.58
合计			-	51,701,063.71	67.2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占有权益客户	权益内容
1	李钢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嘉兴豪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钢持有嘉兴豪卡 80%的股权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为中国重型卡车、商用车及特种车生产厂家的配件，属于整车厂的零部件配套单位，公司产品主要为国内规模较大的重型汽车生产厂家，公司前五大客户业务收入占比较高，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10 月前五大客户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67.27%、62.01%及 59.73%，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取得的订单主要依靠公司已进入重型汽车生产厂家供应商名录内，新增业务订单公司主要采用技术对接、商务谈判及参加供应商招投标大会等方式。公司获取订单的方式合法合规，不存在围标、商业贿赂等违法违规的情形。再者，公司下游客户均为较大的国有企业或者上市公司，廉洁自律制度完善并得到有效执行，且对应采购人员采用轮换制度。同时，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需附带签署廉洁自律书等承诺书。

公司主要产品为离合器总泵及助力器，占整车零部件比重低，在整车生产厂家占比较小，未能进入上市公司客户信息披露范围内。但公司对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中国重汽，证券代码：000951）等上市公司的相关信息披露准确。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泵体、阀座、气缸体、活塞、换挡阀、壳体及油杯等。原材料供应单位集中于长三角区域，距离较近，方便及时给公司送货。公司与原材料供应商具有较为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019 年 1 月—10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壳体、泵体及油杯等
------	---------------------------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昆山中华压铸模具有限公司	否	铸铝(铁)件、壳体踏板等铸件	10,578,978.23	23.85
2	余姚市恒畅汽车零部件厂	否	活塞杆、泵体等	6,693,789.44	15.09
3	绍兴柯桥漓渚弹簧厂	否	气缸体、弹簧等	5,283,348.88	11.91
4	德清政宏塑胶有限公司	否	油杯、变操档把等塑料件产品	4,344,601.63	9.79
5	安徽东立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否	铸铁件、泵体、踏板等金属铸件	1,911,183.96	4.31
合计			-	28,811,902.14	64.95

2018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壳体、泵体及油杯等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昆山中华压铸模具有限公司	否	铸铝(铁)件、壳体踏板等铸件	9,820,789.38	16.52
2	余姚市恒畅汽车零部件厂	否	活塞杆、泵体等	8,190,026.93	13.77
3	绍兴柯桥漓渚弹簧厂	否	气缸体、弹簧等	5,599,892.76	9.42
4	杭州政宏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否	油杯、变操档把等塑料件产品	5,338,588.94	8.98
5	安徽东立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否	铸铁件、泵体、踏板等金属铸件	3,565,571.41	6.00
合计			-	32,514,869.42	54.69

2017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产品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壳体、泵体及油杯等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昆山中华压铸模具有限公司	否	铸铝(铁)件、壳体踏板等铸件	8,577,450.28	15.46
2	绍兴柯桥漓渚弹簧厂	否	气缸体、弹簧等	6,757,080.08	12.18
3	余姚市展达汽车零部件厂	否	活塞杆、泵体等	6,026,533.78	10.86
4	杭州政宏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否	油杯、变操档把等塑料件产品	5,303,740.15	9.56
5	余姚市恒畅汽车零部件厂	否	活塞杆	3,380,328.82	6.09
合计			-	30,045,133.11	54.1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30,045,133.11 元、32,514,869.42 元及 28,811,902.14 元，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4.15%、54.69%及 64.95%。供应商集中度相对较高，若供应商因产能有限、无法按时交付或交付能力下降，可能会短期内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盈利能力。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工业品买卖合同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油管、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分泵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2	零部件年度合作协议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橡塑类产品如防滑脚踏、踏板等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3	产品供应/购买合同	成都大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主缸及附件、离合助力器总成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4	采购商务合同(2018版)	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器助力缸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5	北奔重汽外协产品配套协议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器主缸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6	商用车采购合同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助力器泵体、离合助力器推杆、离合总泵、离合助力器总成及油壶总成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7	2018年采购协议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缸、变速器换挡手柄总成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8	2018年采购协议	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器助力器、踏板总成、换挡手柄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9	2017年采购协议	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助力器主缸、踏板总成、换挡手柄、气管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10	2017年度采购商务合同	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器助力器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11	工业品买卖合同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器助力器、主缸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12	商用车采购合同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器助力器、主缸、推杆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13	2017年采购协议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器助力器、主缸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14	2019年商用车零部件采购合同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助力器泵体、离合助力器推杆、离合总泵、离合助力器总成及油壶总成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5	工业品买卖合同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油管、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分泵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6	汽车零部件及材料供需基本合同	成都大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器助力器、总泵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7	2019年采购协议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缸、变速器换挡手柄总成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8	2019年采购协议	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离合助力器主缸、踏板总成、换挡手柄、气管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昆山中华压铸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阀座毛坯、管夹座毛坯、换挡阀毛坯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2	采购合同	嘉兴泰克弹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回位弹簧、挡圈、压簧、拉簧等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3	采购合同	安徽东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壳体毛坯、气缸体毛坯、推杆等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4	采购合同	绍兴柯桥漓渚弹簧厂	非关联方	推杆叉、气缸体、活塞毛坯等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5	采购合同	亚新科噪声与振动技术(安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密封圈、皮圈、阀门等	框架协议	已履行完毕
6	采购合同	德清政宏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油杯、标识面板、活塞杆滑衬、进气阀座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7	采购合同	昆山中华压铸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阀座毛坯、换挡阀毛坯、进气阀座毛坯、壳体毛坯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8	采购合同	安徽东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泵体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城支行	非关联方	700.00	2017年3月1日至2017年3月10日	嘉兴新中南以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	已履行完毕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城支行	非关联方	300.00	2017年6月19日至2017年6月28日	嘉兴新中南以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	已履行完毕
3	浙江省分行小微网贷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	2018年8月13日至2019年8月12日	嘉兴新中南以房产及土地使	已履行完毕

		浙江嘉兴秀洲支行				用权抵押担保	
4	浙江省分行小微网贷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秀洲支行	非关联方	300.00	2018年11月27日至2019年11月26日	嘉兴新中南以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	已履行完毕
5	浙江省分行小微网贷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秀洲支行	非关联方	280.00	2018年8月13日至2019年8月12日	嘉兴新中南以房产及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	已履行完毕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331006201800462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	担保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25,362,065元	房屋及土地使用权	2018年11月22日起至2021年11月21日止	已履行完毕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无需取得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布的《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 16 类行业为重污染行业。公司主营业务为离合器助力器、总泵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属于重大污染行业。

2005 年 4 月，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国环评证乙字第 2016 号《嘉兴市新中南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整体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经嘉兴市秀洲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同意后上报嘉兴市环境保护局秀洲区分局审查。经审查验收后，嘉兴市环境保护局秀洲区分局于 2005 年 5 月 15 日出具了秀洲环函[2005]044 号《关于嘉兴市新中南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整体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同意嘉兴市新中南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整体搬迁

扩建项目的建设。总投资 600 万元，占地面积 16,660 平方米，设计规模为年产各类汽车零部件 36 万套。

2019 年 5 月 9 日，嘉兴新中南委托嘉兴市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型总泵助力器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上报嘉兴市秀洲区环境保护局审批。2019 年 5 月 16 日，嘉兴市秀洲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嘉环秀建[2019]34 号《关于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型总泵助力器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具体内容**为：

“一、根据你公司委托嘉兴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的《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新型总泵助力器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其它上报的材料，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与产业发展规划、选址符合城市情况，总体规划和区域土地利用规划等前提下，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项目经投资主管部门依法审批后，你公司须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实施项目建设。

二、项目总投资 260 万元，位于嘉兴市秀洲工业区新农路 1 号，利用现有厂房进行技改，本项目新增数控车床、台加工中心、自动进刀钻床等设备，新增年产 30 万套新型总泵助力器、2 万套变速手柄和 2 万套踏板总成。

三、项目须采用先进工艺、技术和装备，提高自动化地制水平。实施清洁生产，加强生产全过程管理，强化综合利用，降低能耗物耗，减少各种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浸透、清洗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送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达标后排放。污染物入网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入网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氨、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不得另设排污口。

2、加强废气污染防治。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根据废气特点采取针对性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的排放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相关标准。

3、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厂区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充分注意选择低噪声设备，对强声源设备采取隔声降噪措施，加强设备日常维护，合理安排工作时间，文明操作。厂界噪声的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

4、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建立台账制度，规范设置危废暂存库，危险废物和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实现资源的综合利用。需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必须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理资质且具备处理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置。对委托处置危险废物的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报批手续，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危险废物厂内暂存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6297-2001）中的有关规定执行。严禁委托无危险货物运输资质的单位运输危险废物，严禁委托无相应危废处理资质的个人或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严

禁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

四、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及排污权交易制度。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本项目实施后，企业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CODcr0.281 吨/年，NH₃-N0.028 吨/年。

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评文件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以上意见和《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行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确保在项目建设和营过程中的环境安全和社会稳定。你公司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法人承诺，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除外)。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2019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验收专家组出具的《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新型总泵助力器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意见》，经核查，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嘉兴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安联检测(2019)验字第40号的验收监测报告结论可信，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登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该项目已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http://114.251.10.205/#/pub-message?tdsourcetag=s_pcqq_aiomsg)内企业自主验收信息处进行公示。至此，公司新型总泵助力器生产线技改项目已经完成竣工验收和环境保护验收。

公司主要生产重型卡车用离合器操纵和制动两大系统的油气类阀件总成——离合器助力缸、离合器主缸、弹簧制动气室、气制动总阀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产能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	设计产能(套)	实际产量(套)	实际销量(套)
2017年度	36万	73.39万	72.52万
2018年度	36万	83.29万	82.04万
2019年1-10月	70万 (含新型总泵助力器生产线技改项目34万套)	69.62万	68.98万

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实际产量均超出其设计产能，公司发现上述超规模生产情形后，已积极对接主管部门并进行整改，于2019年5月9日报批了公司新型总泵助力器生产线技改项目并于2019年12月31日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及环境保护验收，目前该技改项目已完成并投入使用。

经核查，在超规模生产期间，公司污染物排放均符合环保规定要求，并购置了MBR-乳化液污水处理成套设备用于处理公司污水。根据《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安联检测(2019年)验字第40号)披露，公司废水入管网口pH值浓度范围为

7.11~7.17、悬浮物最大日均值 37mg/L、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 247mg/L、石油类最大日均值为 1.25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最大日均值 0.23mg/L 等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最大日均值为 21.8mg/L、总磷浓度最大日均值为 6.31mg/L 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77-2013)表 1 标准限值的要求；公司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值为 51.3~60.4dB(A)，监测结果达到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公司厂界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有组织废气中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公司废水全年排放量为 3804 吨，废水中实际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0.19t/a、0.019t/a，低于企业全厂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 0.281t/a，氨氮 0.028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此外，公司的固体废物包括金属屑、废切削液和生活垃圾，金属屑外售综合处理，废切削液委托有资质的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并签订一般固废协议。

虽然公司在 2017 年至 2018 年内存在超规模生产的情形，但公司具体污染物的排放量均符合相应标准，且无污染事故发生。2019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取得嘉兴市生态环境局秀洲分局的证明文件，其证明：经查，嘉兴新中南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未受到过我局行政处罚。2020 年 5 月 11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秀洲分局法规宣教科以及综合行政执法队相关负责人经主办券商及律师访谈后答复，对于已经整改且通过验收的企业，综合行政执法不会给予处罚。

综上所述，公司 2017 年至 2018 年内超规模生产未及时履行环评手续的行为不存在被处罚的风险，也不会被认定为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已于 2019 年内进行整改并通过验收，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19 年度，公司设计产能为 70 万套，实际产量为 83.7 万套，实际销量为 79.4 万套。针对公司 2019 年内存在超规模生产的情形，公司及时启动整改并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嘉兴市秀洲区经济商务局申报备案了新中南公司商用车踏板总成及变速操纵器产能扩展技改项目，项目代码为 2020-330411-36-03-114064。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与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签署了《技术咨询合同》，委托浙江环耀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编制环评报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环评报告已经编制完成并报送嘉兴市生态环境局秀洲分局审批，待取得备案回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规模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否则未经报批擅自开工建设的，可能导致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并根据违法情节和危害后果，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

基于公司积极有效的整改措施，嘉兴市生态环境局秀洲分局并未对公司的超规模生产行为给与行政处罚。2020 年 5 月 6 日，公司取得了嘉兴市秀洲区经济信息商务局出具的公司各项技改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的情况说明；2020 年 5 月 11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秀洲分局法规宣教科以及综合行政执法队相关负责人经主办券商及律师访谈后答复，参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淀粉等五个行

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4号）政策，在公司排污符合标准且无新增生产设备的情况下，企业实际超规模生产未超过环评批复产能30%的，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定的“建设项目的规模发生重大变动”，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不存在受行政处罚的风险。

综上所述，虽然公司在2019年内存在超规模生产的情形，但公司具体污染物的排放量均符合相应标准，且无污染事故发生，实际超规模生产未超过环评批复产能的30%，因此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定的“建设项目的规模发生重大变动”，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不存在受行政处罚的风险。

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做出承诺，因超规模生产但未履行环保手续事项被处罚，则由其承担相应损失。而且针对本次新增的技改项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其将督促公司依法尽快推动商用车踏板总成及变速操纵器产能扩展技改项目的后续实施与验收工作，并承诺该项目的验收完成时点最迟不晚于2020年9月30日。该项目验收后，其将督促公司及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上予以披露。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上述技改项目未验收之前，将不会对公司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定向发行、股份回购、员工激励、资产重组等资本行为。如到期后未完成该项目的验收工作，其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2017年6月1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公布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不属于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的分类管理名录内行业，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公司内部生产厂区内实行清污分流，主要为清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根据2019年12月20日施行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的相关规定，公司所属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及配件制造在该管理名录内，实行排污登记管理。公司已在2019年10月30日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http://permit.mee.gov.cn/permitExt>)上填报排污登记表，并已取得登记编号为91330411735275582M001Y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有效期限为2019年10月30日至2024年10月29日。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生产销售离合器助力器、总泵等重型用汽车零部件产品，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0年2月26日，嘉兴市应急管理局颁发了编号为嘉AQBJX III 202000165《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证书。

2019年12月12日，嘉兴市秀洲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经我局核实，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

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我局管理的范围内，行为良好，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三）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阀类零部件、踏板总成的设计和生产等产品经德凯质量认证（上海）有限公司依据 IATF16949:2016 认证通过，并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获得证书编号为 160616064/1 的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8 年 9 月 5 日，公司适用的增值税税率由 17% 调整为 16%。因财务人员工作疏忽，存在票据增值税因征收期滞后按 16% 而未按 17% 点申报产生税收滞纳金 1,961.05 元；2018 年 11 月 7 日，公司因企业所得税申报事项产生滞纳金 405.00 元。上述事项均发生在报告期内，但由于发生金额较小且存在偶发性，公司在税收上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同时，2019 年 12 月 12 日，国家税务总局嘉兴市秀洲区税务局开具证明，经金税三期税收管理系统查询，已依法在我局办理税务登记，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此证明开具之日，系统查询未发现有欠税、偷税之重大违反税收管理法规的情形。

（2）消防合规性

公司生产经营、办公场所均系自建，并已取得了相关不动产权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等法律法规，公司不属于消防验收备案单位及接受日常消防监督检查的单位。但公司在其经营场所内设置灭火器、消防栓、应急照明等符合消防法规规定的消防、通风设备，在楼道及其他关键位置设置安全标识指引，明确应急通道标识并保持其畅通。公司已建立具有与日常经营业务相匹配的安全生产、消防预防措施。公司为员工配备工作必须的安全、消防防护措施，在车间生产的必要位置设置醒目安全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消防安全措施执行情况有效，未发生消防安全相关事故。公司生产经营场所消防安全，不存在因消防问题被停止使用的风险。

六、商业模式

公司具备持续的研发能力，重型汽车用离合器助力器、主缸等产品的相关技术均为自主研发，保证了公司产品较长时期都能维持质量和技术上的领先地位。公司建立起了一支经验丰富的销售队伍，与国内重汽主机厂客户在长期合作中建立起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公司长久发展提供了保障。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分为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具体如下：

（一）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各项设备、原辅材料、办公用品、劳保用品，均根据公司采购管理办法的

规定，独立组织实施公平、公开、公正的招投标、议标活动，进行市场化的采购，公司生产所需要的主要原辅材料均向境内相关供应商采购。

（二）销售模式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大中型整车厂商，营销主要以直销为主。公司每年参加整车厂商组织的供应商招投标，中标后与整车厂签订年度供货合同，根据整车厂下达的月度计划安排生产、供货。在收款方式上，合同约定的收款期限一般为三个月，实际执行中，公司下半年度往往会采取各种措施催收货款。同时，为预防和降低市场及坏账风险，公司按照客户信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根据客户市场地位、付款记录等定期对整车厂客户进行信用评级，并采取相应的信用政策，适当调整信用账期。

公司采用市场化的定价方式，在积极收集市场信息、分析产成品变动成本和客户需求的基础上，视市场竞争情况采取相应的定价策略，制定合适的销售价格。

（三）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整车厂按月下单并排产”的生产模式，但在产品销售订单空余或者根据整车厂要求备货时加班加点完成生产任务。同时，对一些市场需求较高的产品也适当保持一定比例的库存生产。生产工序主要包括：

1、公司销售部门接受销售订单，将客户的订单信息汇总交付生产部，生产部根据订单信息以及客户的要求结合公司实时生产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订单较少时，总经理结合销售部门商场统计信息向生产部下达库存生产任务。

2、生产部接受生产指令，统一汇总各生产小组信息，综合协调各生产小组生产任务，统一分配将任务下达给各生产小组，实施并对产成品进行质量检验把关。

3、各生产小组具体实施生产任务，根据产品的不同确定生产原料、生产工艺，根据产品的交期确定生产路线和生产机台，以保质、保量地完成生产任务，将生产计划等相关信息定期汇总交付生产部门。

（四）售后服务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给国内各大重型汽车生产厂家提供零部件配套，因下游客户销售给终端客户，存在整车质保期，导致公司产品存在同样的售后服务保修期限。公司与整车厂签订的采购协议中关于产品的保修（“三包”）服务部分条款如下：新中南须对其所提供的产品做出保修服务的承诺，保修期限须不低于整车产品的保修期；新中南保证绝不向售后服务站直接或间接提供保修更换件和/或进行任何服务费结算，确保所有的售后服务结算一律通过整车制造厂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较大金额因售后服务误判形成的索赔金额，结合重型汽车行业特点、重型汽车售后服务体系及模式和具体售后服务条款，售后误判发生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1）售后服务站维修人员流动性高、服务站专业检测设备不足，无法准确判断是否因外力损坏还是产品自身质量问题。（2）售后服务站与整车厂属于协议性服务，汽车厂商无法保证售后服务站是否严格执行保修程序。（3）新中南零部件售后服务均有厂商及售后服务站负责，可能存在已过保修期却仍按照保修政策给予保修。（4）新中南产品为离合器总泵及助力缸，产品发生故障的情形多且复杂，

很多时候不易区分。

针对售后服务形成的索赔金额，新中南会统计全年索赔金额情况，并与上年进行比较、与公司销售业务收入相匹配。若索赔金额高或异常情况，新中南质量部将会要求同汽车厂商对售后服务的旧件进行联合检测，并评估整体旧件的复检合格率，然后根据检测结果向汽车厂商进行申诉减免索赔金额，经汽车厂商内部审批程序及讨论后，形成关于售后服务误判索赔的仲裁结果，判定新中南和汽车厂商按照比例承担误判的索赔金额，由汽车厂商承担的索赔金额将在后续发生的索赔金额中抵减。公司与汽车厂商进行三包索赔费用减免谈判时，相应三包误赔费用减免的请求报告及对账单等材料上双方的签署均为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公司对汽车厂商进行商业贿赂的情形。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
2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3	商务部	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国家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制定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拟订相关标准并监督实施。
5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有关规章、政策、标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国家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6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调查研究机械行业经济运行、企业发展等方面的情况，向政府反映行业企业的意见和诉求，为政府部门制定行业技术经济政策、贸易政策和行业结构调整等提供建议和咨询服务。
7	国家标准化委员会	参与起草、修订国家标准化法律、法规的工作；拟定和贯彻执行国家标准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拟定全国标准化管理规章，制定相关制度；组织实施标准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负责制定国家标准化事业发展规划；负责组织、协调和编制国家标准（含国家标准样品）的制定、修订计划。
8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调查研究汽车行业经济运行、企业改革、技术进步、资产重组等

		方面的情况，为政府制定汽车行业发展规划、产业发展政策、技术政策、法律法规及行业改革与发展方向等提供建议和服务；对与汽车行业发展有关的技术经济政策、贸易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贯彻进行跟踪研究并及时向政府部门反映汽车行业和企业的意见和建议；收集、整理、分析和发布汽车行业技术与经济信息；跟踪了解产品在国内外市场动态和技术进步趋势，并进行市场预测预报，为会员单位、全行业、政府和社会提供信息服务；并经政府部门授权，依法进行行业统计。
--	--	--

2、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版）	发改体改〔2019〕1685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	2019年10月24日	对清单所列事项，各地区各部门要持续优化管理方式，严格规范审批行为，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正确高效地履行职责。对清单之外的行业、领域、业务等，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不得违规另设市场准入行政审批。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2019年第29号令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10月30日	对鼓励类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审批、核准或备案；对限制类项目，禁止新建，现有生产能力允许在一定期限内改造升级；对淘汰类项目，禁止投资并按规定期限淘汰。
3	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施方案	国办发〔2019〕23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9年5月21日	调整货车通行费计费方式，从2020年1月1日起，统一按车(轴)型收费，并确保不增加货车通行费总体负担，同步实施封闭式高速公路收费站入口不停车称重检测。
4	关于加快道路货运行业转型升级促进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的通知	国办发〔2019〕16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9年5月7日	积极稳妥淘汰老旧柴油货车。鼓励各地制定营运柴油货车和燃气车辆提前淘汰更新目标及实施计划，对提前淘汰中重型柴油货车、高耗低效非标准汽车列车及罐车等老旧柴油货车的，给予适当补助。研究对重点区域提前淘汰老旧柴油货车给予支持。
5	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	环大气〔2018〕179号	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十一部门	2019年1月4日	到2020年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汾渭平原加快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100万辆以上，柴油车排气管口冒黑烟现象将基本消除。加快建设机动车排放监控系统，全天候、全方位监控。加大对检测机构数据的监督和抽查，超标车、外省车、运营5年以上老旧柴油车被列入重点核查对象。
6	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	财建〔2019〕138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和发展改革委	2019年3月26日	新能源货车补贴标准：纯电动货车（350元/kwh）、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货车（500元/kwh）。

7	关于免征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的公告	2017 年第 172 号	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	2017 年 12 月 26 日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购置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
8	关于对挂车减征车辆购置税的公告	2018 年第 69 号	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8 年 5 月 25 日	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对购置挂车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
9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	2009 年第 10 号令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	2009 年 8 月 15 日	鼓励汽车生产企业按照市场规律组成企业联盟,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扩大经营规模。培育一批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实现规模生产并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积极参与国际竞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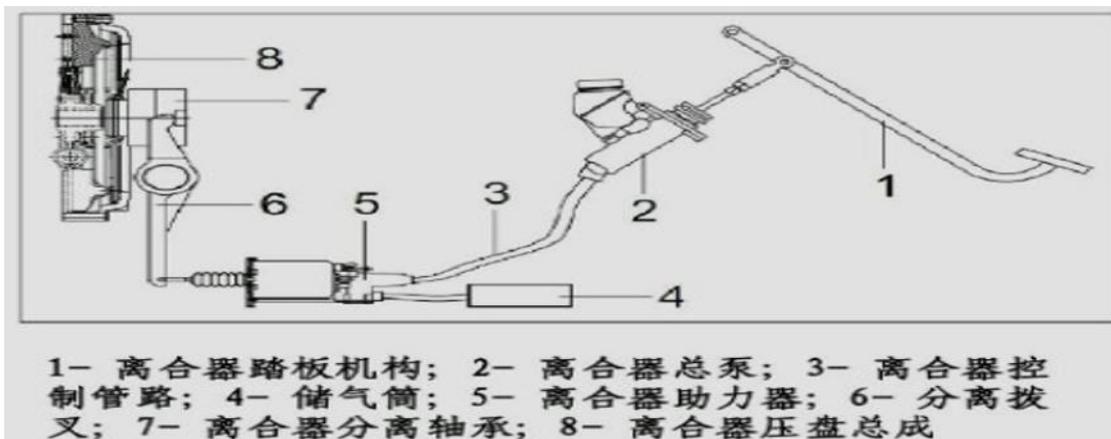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新中南专注于重型卡车用离合器操作和制动两大系统的油气类阀件总成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离合器助力器、离合器总泵、弹簧制动气室、气制动总阀及各类阀件(重型卡车用)。

(1) 重型卡车离合器系统简介

离合器系统主要作用是中断和传递发动机的动力,使得变速箱能够换挡,其包括离合器总成和操纵机构,关键零部件包括离合器总泵及踏板机构、软管、钢管、离合器助力器、分离拨叉、分离轴承、离合器压盘和离合器从动盘。

离合器系统结构如下图,具体离合器系统原理为踩下离合器踏板 1,离合器总泵 2 在控制管路 3 中建立油压并传递至离合器助力器 5,在气压助力下推杆推动分离拨叉 6,拨动分离轴承 7 向右移动,分离轴承 7 与离合器压盘总成 8 上膜片弹簧分离指轴向固定,通过膜片弹簧的杠杆作用使压盘右移,实现离合器分离过程。松下踏板,离合器总泵回位,油压消失,在膜片弹簧的作用下,离合器压盘、分离轴承、分离拨叉、离合器助力器推杆回位。



(2) 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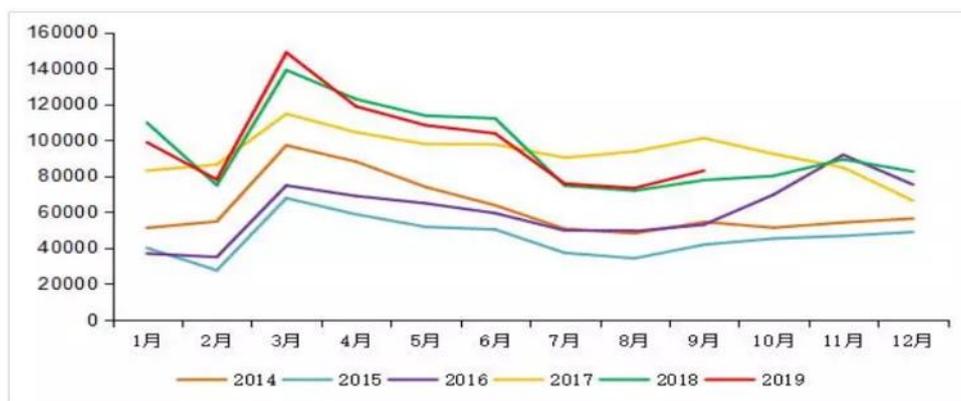
离合器系统是汽车整车制造行业的配套行业,按照一辆整车至少配备一套离合器系统的比例关

系，离合器系统行业的发展与汽车行业发展基本一致。再者，新中南产品主要应用于重型卡车等商用车市场。因此，商用车中重型汽车行业的产销变化可以反映公司产品所属行业的发展状况。

在限超政策及实施新国标、淘汰国三标准车辆政策的激励下，政策严格执行过程中重卡单车运力下降，传递至运输公司形成换车和新增需求，重型卡车销售自 2016 年 2 月起结束了 5 年来的低迷行情，2016 年度全年销售 73 万辆，同比增长 33%。2017 年 1-12 月，重型货车产销分别为 114.97 万辆和 111.69 万辆，同比增长 55.07% 和 52.38%。

从第一商用车网获悉，受到各地近期加大对国三车限行、禁行的力度，运煤车、散杂运输、绿通等细分市场以及一部分区域干线牵引车的终端需求刺激下，2019 年 9 月份，我国重卡市场预计销售各类车型约 8.3 万辆，环比今年 8 月的 7.32 万辆上涨 13%，比上年同期的 7.77 万辆增长 7%。2019 年前三季度的重卡销量达到了 88.8 万辆，同比微弱下降 1%，累计降幅进一步收窄。按照四季度月均 7.7 万辆的销量趋势来判断的话，2019 年全年重卡市场的整体销量将超过 110 万辆，达到 112 万辆左右，比全球重卡历史最高峰 2018 年时的销量（114.8 万辆）只小幅下滑了 3%。

2014-2019 年前三季度重卡市场销量走势图



数据来源：第一商用车网（www.cvworld.cn）

从上述数据可以看出，重卡汽车销售自 2017 年开始，均突破 110 万辆，市场规模的稳定发展，对离合器系统需求保持同比稳定增长。但是，基于市场份额的饱和状态、旧车置换需求的降低，未来一段时间，重型卡车汽车销售规模可能会存在稳中有降的趋势。

（3）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汽车逐渐向舒适性的要求转变，加上国外先进传动技术的相继研发和引进，我国传统的摩擦弹簧离合器作为传动部件的垄断地位逐渐被打破。尤其是我国乘用车自动挡的比重逐年上升，但是在商用车尤其是载货车领域，手动变速器仍占据主导地位。主要原因在于载货汽车超载成为普遍现象，“大吨小标”现象突出。再者，自动变速器使用成本较高，对于商用车尤其载货汽车整车成本形成重大不利影响。当然，未来低成本的自动变速器在商用车领域可能会逐渐替换手动变速器，对离合器系统行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国新能源卡车市场潜力将进一步释放，轻卡将以纯电为主，中重卡混动比例较高，凭借环保绿色、续航更长等优势，燃料电池在重卡公路运输环节的应用前景可期。

中国重卡市场目前仍以低价车辆为主流，但未来市场结构的变化受到需求和供给端共同驱动，高端化趋势显著，预计到 2025 年，单价 40 万以上车型占比将达到 40%。制动、转向、智能驾驶等商用车系统已开始技术升级，受法规、舒适与安全性需求及产品高端化驱动，未来十年盘式制动器、半/全自动变速箱及智能驾驶等新兴技术将加速渗透。

4、行业竞争格局

改革开放以后，我国汽车市场迅速扩大，带动了包括离合系统和制动系统在内的国内汽车零部件工业的发展。从整体上看，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初步具备传统汽车离合系统的开发和生产配套能力，但是在企业规模、技术水平方面，与国外先进水平相比存在很大的差距。

从规模上看，由于离合器助力缸、离合器主缸属于离合器系统内的部分零部件，市场规模有限，单生产离合器主缸及助力缸的企业规模较小，企业数量较多，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再者，离合器系统属于汽车核心零部件之一，竞争市场主要集中在配套市场。自 2005 年我国实施《构成整车特征的汽车零部件进口管理办法》之后，国际上较为著名的汽车集团均进入国内市场，与之配套的零部件生产企业纷纷进入我国。威博科、克诺尔及康斯伯格等大型集团公司的进入，一方面带来了先进的技术和管理，推动了我国离合器传动系统和制动系统的发展，另一方面加剧了国内离合器系统和制动系统行业的竞争。

从市场容量上看，稳定的新车产量是保证汽车核心零部件前装市场持续增长的重要因素。2017 年开始，我国重型卡车销售规模均突破 110 万辆，使得整车配套零部件市场容量较为稳定且有限。再者，随着客户需求改变及自动变速箱技术不断成熟、成本趋于下降，自动挡车型会不断增加，使得安装离合系统车型数量下降，市场份额进一步降低。

5、行业壁垒

（1）规模和资金壁垒

汽车生产属于大批量生产，整车生产企业选择核心零部件供应商时，需要考虑供应商的供货能力和产品成本。这就要求零部件供应厂商具有一定的规模，无相当的生产规模，无法在降低成本的同时，满足整车生产企业对供应商产品数量和供应时效的要求。因此，汽车零部件行业存在较大的规模壁垒，而要实现一定的生产规模，企业所需资金体量较大，如需满足供应资质的厂房、生产线及产品质量等，均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因此，进入汽车零部件行业存在着资金壁垒。

（2）质量壁垒

离合器传动系统的作用是中断和传递发动机的动力，保证汽车行驶安全的重要零部件，因此整车厂商对离合系统产品的质量十分重视，进入整车厂配套体系的供应商必须具备较好的质量保证能力。为满足整车厂商对产品质量的要求，供应商一般需要通过 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以在采购、生产、检验等质量控制环节达到先进的管理水平。因此，汽车离合器传动系统行业存在一定的质量壁垒。

（3）渠道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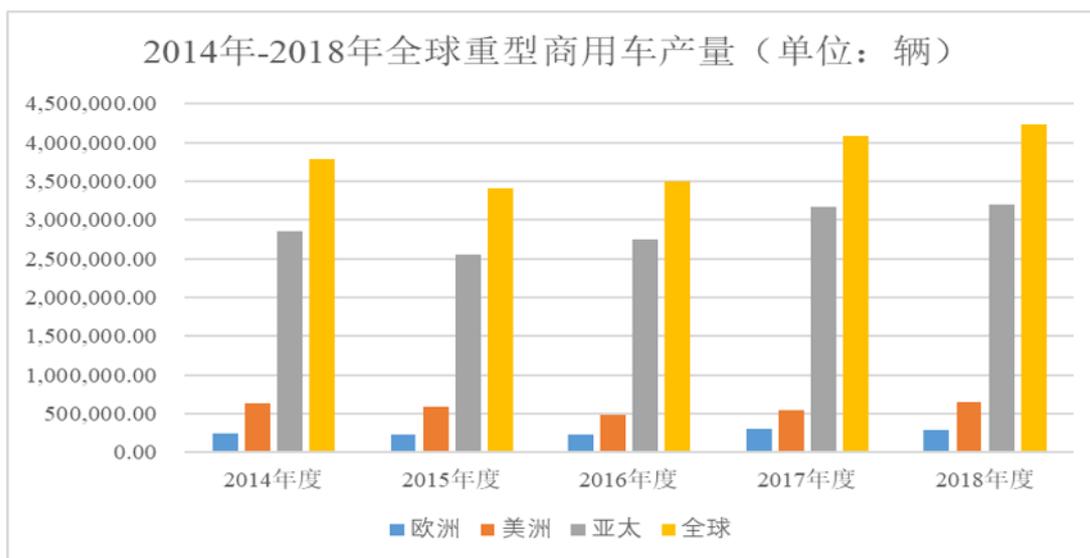
离合器传动系统是汽车的核心零部件之一，为保证整车质量的稳定性，核心零部件进入整车厂

的配套体系，一般需要经过第三方检测、小批量试装、反馈改进等多个装配认证环节，不仅成本较高，耗时较长。因此，零部件产品进入整车厂的配套体系具有一定的难度。

此外，随着系统化、模块化配套模式的推进，离合器传动系统厂商的技术创新能力与产品研发能力很大程度上影响了整车厂的产品开发，因此，整车厂不仅要求离合器传动系统供应商具备稳定的供货能力与质量保证能力，而且要求供应商具备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而新进入者很难快速具备以上能力。同时，由于零部件供应企业与整车厂的合作越来越密切，整车厂更换供应商的成本非常高，一旦选定某品牌供应商，轻易不会进行更换，新进入者很难破坏现有供应商与整车厂建立的长期、稳定、密切的合作关系。

（二） 市场规模

从国际市场上看，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 2014 年-2018 年世界各国（地区）重型商用车产量，2014 年至 2018 年产量分别为 3,780,643 辆、3,413,065 辆、3,505,223 辆、4,086,253 辆和 4,227,815 辆，基本上逐年呈现上涨的趋势。在 2018 年度，其中欧洲地区 296,690 辆、美洲地区 651,111 辆、亚太地区 3,202,014 辆，全球合计 4,227,815 辆。2018 年度我国重型商用车产销量均在 110 万辆左右。从数据中显示，我国所处亚太地区仍然为重型商用车最大的生产基地和消费市场。



从国内市场上看，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数据，国内 2014 年至 2018 年实现的重型卡车销售数量分别为 743,991 辆、550,700 辆、732,900 辆、1,116,900 辆与 1,148,000 辆，自 2016 年开始，受到各地近期加大对国三车限行、禁行的力度，运煤车、散杂运输、绿通等细分市场以及一部分区域干线牵引车的终端需求刺激下，重型卡车市场呈现快速增长，尤其是 2017 年较 2016 年增长 52.39%。近几年，重型卡车销售的快速增长使得对离合传动系统需求快速增长。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离合器传动系统主要应用于手动变速器车型，主要作用是中断和传递发动机的动力，使得变速箱能够换挡，其产业下游主要客户为各大汽车整车制造企业。离合器传动系统包括离合器总成和操纵机构，关键零部件包括离合器总泵及踏板机构、软管、钢管、离合器助力器、分离拨叉、分离轴承、离合器压盘和离合器从动盘。其上游原材料主要为原材料钢材、铝合金、铸铁件、铸铝件等。结合行业的上下游情况，行业面临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价格波动风险及可替代风险等。

(1)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汽车产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支柱产业，与我国宏观经济走势密切相关，而汽车离合器传动系统行业作为汽车产业的配套行业，其发展不可避免地受到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近几年，国家经济发展处于下行通道，经济发展动能不足，国家大基建建设战略刺激重型卡车的消费需求，使得重型卡车整体销售规模高涨。但是若干年后，经济发展企稳，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平缓，重型卡车需求呈现断崖式下跌，则对汽车离合器传动系统需求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宏观经济波动及政策因素对重型卡车市场及其配套产业有着显著的影响。

(2) 价格波动风险

近年来，我国汽车市场已逐渐发展成为买方市场，整车市场价格不断下降。为了转嫁价格下降的压力，整车厂持续降低零部件采购成本。同时，原材料、能源和人工成本价格上涨，增加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生产成本。上下游价格波动对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较大的压力。

(3) 可替代风险

离合器传动系统产品主要应用于手动变速箱车型，随着汽车舒适性要求及自动变速器技术趋于成熟且成本不断下降的背景下，未来重型卡车装配自动挡的车型将越来越多，使得该离合器传动系统行业的市场份额不断下降。再者，随着环保节能政策趋于严格，新能源或者插电混动车型将不断增加，使得离合器传动系统市场份额不断下降。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重型卡车用离合器操作和制动两大系统的油气类阀件总成的设计、制造和销

售。主要产品包括离合器助力器、离合器总泵、弹簧制动室、气制动总阀及各类阀件（重型卡车用）。由于公司产品所处细分行业，单一生产该类产品的企业规模较小，企业数量较多。而大部分制造制动系统的大型零部件汽车厂家，均有离合器传动系统生产线。总体上来说，公司业务及产品种类较为单一，专注于重型卡车离合器操纵系统。同时，与中国重汽、陕西重汽、东风柳汽及徐工集团均有较为长期、稳定、紧密的合作，相对比中小生产企业有着较强的竞争优势。但是，与某些多元化发展的零部件公司相比较，公司业务及产品较为单一，抗风险能力较弱。

公司在国内离合器传动系统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WABCO Holdings Inc.（威博科）（股票代码：WBC.N）、瑞立集团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ORL.O）、浙江科力车辆控制系统有限公司、重庆金华汽车制动器有限公司、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90）等，具体资料如下（相关资料来自公司、竞争对手网站及其他公开资料）：

（1）WABCO Holdings Inc.（威博科）（股票代码：WBC.N）

威博科于 1869 年在美国成立，是全球领先的电子、机械、机电和空气动力学产品供应商，为全球商用卡车、公共汽车和拖车制造商以及乘用车制造商提供服务。公司最大的客户最大的客户是戴姆勒，它在 2017 年和 2016 年分别占威博科销售额的 11% 和 10%。其他主要客户包括沃尔沃、阿肖克·莱兰德、宝马、中国重型卡车公司(CNHTC)、康明斯(Cummins)、菲亚特(Iveco)、Hino、Hyundai、Krone、ManNutzfahrzeuge AG(MAN)、Meritor、Paccar(非洲发展新议程卡车 N.V.)。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政年度中，我们的前 10 大客户约占我们销售额的 44%。

（2）瑞立集团有限公司（股票代码：SORL.O）

瑞立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是专业生产汽车零部件的企业，主要生产汽车气动制动控制系统、液压制动系统、转向系统、汽车电器等零部件。公司与一汽解放有限公司、东风汽车有限公司、陕西重汽有较为紧密的合作。2018 年度，公司销售给一汽解放有限公司占收入比重达到 8.5%、陕西重汽占比 5.0%。同时，在售后市场，公司在中国东北地区、北方地区、西北地区、西南地区、中部地区、东部地区和南部地区授权 56 个经销商销售瑞立集团公司的产品。

（3）浙江科力车辆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浙江科力车辆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是一家专注于商用车气制动元件、液压元件的研发，主机配套与出口的专业制造型企业。公司下辖制动系统、液压系统、动力部件三大制造事业部，年产气制动阀 400 万只、离合器总泵分泵 60 万套。

（4）重庆金华汽车制动器有限公司

重庆金华汽车制动器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主要生产离合器助力缸及离合器总泵，产品除提供公交系统产品以外，还为国内东风公司、陕西重汽、一汽集团、重庆红岩、东风柳汽等 20 多家汽车厂配套，成为长期稳定的供货商。

（5）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90）

万安科技成立于 1999 年，致力于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的专业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是全国企事业知识产权示范单位、国家级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曾获中国机械工业具影响力品牌，连续两

届担任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制动器委员会理事长单位。公司 2010 年度拥有离合器操纵系统产能 250 万套，市场占有率能够达到 30%左右。2018 年度，公司离合器操纵系统实现营业收入 2.47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 10.97%。

与竞争对手相比，新中南年产 60 万-80 万套左右，年产值约 1 亿元，产销规模不大。同时，公司产品结构及业务较为单一，单一产品无法支撑企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再者，公司未能进入资本市场，融资渠道单一，只能依靠银行借款方式融资。单一的融资渠道增加了公司的财务成本和流动性风险，也限制了公司的发展速度。日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但若想继续公司做大做强，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就必须加大资金投入研发新产品。虽然与重点龙头企业及年产 200 万套规模的中大型企业相比，公司存在诸多不足，但是公司在离合器操纵系统内经营期限较长，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及客户渠道具有一定的优势，具体来说，有以下几个方面：1) 稳定的销售渠道，公司与中国重汽、东风柳汽、陕西重汽及徐工集团有着长期、稳定、紧密的合作，是国内生产重型卡车整车厂优秀供应商。2) 稳定的产品质量，公司拥有一流的数控机床、冲压设备、装配流水线和自动检测装备线，公司已通过 ISO/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产品质量得到整车厂的认可，被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授予 2019 年度优秀质量奖。

(五) 其他情况

公司致力于重型卡车用离合器操作和制动两大系统的油气类阀件总成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将积极研发新产品、扩大生产线的基础上，积极对接业务资源和资金，为未来新建生产线扩大产能做好充分的准备。

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用户对服务水平的要求不断提高，公司未来扩大产能、不断提升技术水平、提高产品质量的需求日益迫切。公司通过建立用户服务机制，完善了售前、售中、售后服务制度。合理调整项目计划，保证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各个项目。在经济环境变化快、用户业务繁忙和重要风险阶段，公司采取经常走访用户听取意见或发征询意见表反馈服务状态的“贴身服务”策略，以保证用户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行、改进服务质量。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合计为 163,246,346.30 元，累计不低于 1,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为 500 万元，不少于 500 万元；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为 9.32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因此，公司财务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的相关要求。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为重型卡车用离合器操作和制动两大系统的油气类阀件总成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离合器助力缸、离合器总泵、弹簧制动室、气制动总阀及各类阀件（重型卡车用）。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来源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资质、许可，经营场所具有稳定性。再者，公司业务及相关产品为离合器助力缸、离合器总泵、弹簧制动室、气制动总阀及各类阀件（重型卡车用），符合国家发展产业政策，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执行董事和监事。公司增资、股权转让、经营范围变更以及变更为股份公司等事项均履行了公司权力机构决策程序，但总体上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健全，具体运作不够规范。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完善公司治理工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组织机构，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议能够得到执行。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义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与通知、召开、表决和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及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的聘任、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及确定股票转让方式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及职权、董事长的职责、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及修订、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选举董事长、聘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及确定股票转让方式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做出相应决议。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和更换，职工担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和更换，监事连选可以连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1次监事会，就监事会主席选举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做出相应决议。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4、职工代表监事履职情况

公司现有职工代表监事1名，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履行了民主选举程序。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1次监事会会议，职工代表监事予以出席，对监事会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参加监事会会议，充分行使了其监督公司生产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

(二) 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说明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增资、股份制改造等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但治理机制相对简单。股份公司成立后，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员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监管部门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公司重视“三会”的规范运作，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但因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仍需要在实际运作中不断深化公司的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以便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充分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是	《公司章程》
独立董事制度	否	-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公司章程》、财务部门制定的财务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虽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实践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主要从事重型卡车用油气类阀件总成的设计、研

		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拥有从事上述业务完整、独立的生产、安全防护等的专业人员，具有与其生产相适应的场所和设备，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任何关联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承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资产	是	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资质、运输设备以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产权关系清晰，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公司未有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人员	是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财务	是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拥有有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未有混合纳税现象。
机构	是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公司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各职能部门独立履行其职能，不受股东、其他有关部门、单

		位或个人的干预，不存在与股东或关联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况。
--	--	-----------------------------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
1	嘉兴豪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 汽车信息咨询服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80.00
2	嘉兴嘉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服务	公司持股平台, 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00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1、为保障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股东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目前控制的以及未来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及/或境外单独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目前控制的以及未来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及/或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除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本企业将不利用对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及该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本人/本企业确认并向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声明，本人/本企业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本人/本企业和本人/本企业目前控制的以及未来控制的公司签署的；

本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权益而作出；

如本人/本企业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而给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赔偿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损失；

本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2、为保障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作为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中南”）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新中南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新中南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新中南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新中南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新中南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新中南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综上所述，新中南股东、董监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已经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嘉兴豪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10月29日，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的设计、销售，普通货运。与公司经营范围类似，存在同业竞争。

为了规范同业竞争的情形，嘉兴豪卡于2019年11月对其公司名称、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嘉兴豪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企业企业管理咨询、汽车信息咨询服务。嘉兴豪卡经名称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同业竞争的情形得到消除。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嘉兴豪卡正在进行清算注销，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关系	占用形式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报告期后是否发生资金占用	是否在申报前归还或规范
李钢	董事长兼总经理	资金	-	-	-	否	是
高绘东	董事	资金	-	500,000.00	-	否	是
刘锦辉	控股股东杨嘉韵之继父	资金	-	1,250,000.00	-	否	是
周冰	副总经理	资金	-	-	2,000,000.00	否	是
总计	-	-		1,750,000.00	2,000,000.00	-	-

报告期内，关联方因资金周转需要，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如下：

1、2017 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李钢累计从公司拆出资金发生额为 972 万元（不包括 2017 年期初拆出资金余额的 40 万元），当期共归还 1,012 万元，期末拆出资金余额为 0 元；2018 年度，李钢累计从公司拆出资金发生额为 95 万元，当期共归还 95 万元，期末拆出资金余额为 0 元；2019 年 1-10 月，李钢累计从公司拆出资金 327.32 万元，当期共归还 327.32 万元，期末拆出余额为 0 元。

2、2018 年度，公司董事高绘东累计从公司拆出资金发生额为 80 万元，当期共归还 30 万元，期末拆出资金余额为 50 万元；2019 年 1-10 月，高绘东累计从公司拆出资金发生额 191 万元（不包括 2019 年期初拆出的 50 万元），当期共归还 241 万元，期末拆出余额为 0 元。

3、2018 年度，公司关联方刘锦辉累计从公司拆出资金发生额为 374 万元，当期共归还 249 万元，期末拆出资金余额为 125 万元；2019 年 1-10 月，刘锦辉累计从公司拆出资金 735 万元（不包括 2019 年期初拆出的 125 万元），当期共归还 860 万元，期末拆出资金余额为 0 元。

4、2017 年度，公司关联方周冰累计从公司拆出资金发生额为 300 万元，当期共归还 100 万元，期末拆出资金余额为 200 万元；2018 年度，周冰累计从公司拆出资金发生额为 0 元（不包括 2018 年期初拆出的 200 万元），当期共归还 200 万元，期末拆出资金余额为 0 元；2019 年 1-10 月，周冰累计从公司拆出资金发生额为 20 万元，当期共归还 20 万元，期末拆出资金余额为 0 元。

除前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上述大额资金占用发生时，公司尚处于有限公司阶段，相关制度不够完善，关联方和公司未针对上述资金占用签订相关协议，未约定资金占用费，也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情形。为此，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联方回避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对上述资金拆借进行了确认。

为防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对于发生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及社会公众股东利益情形时，董事会应采取有效措施要求控股股东停止侵害、赔偿损失。当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拒不纠正时，公司董事会应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公告，并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起法律诉讼，以保护公司及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给公司造成不良影响的，公司将对相关责任人给予行政处分及经济处罚。同时，公司股东、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承诺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资金，并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公司发生与正常经营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否则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自上述拆出资金归还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任何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自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至申报审查期间，公司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1	杨嘉韵	董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3,950,000	79.00	79.80
2	李钢	董事长兼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1,000,000	20.00	20.20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杨嘉韵与李钢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任何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如下: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之“(三) 避免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

2、避免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

“1、本承诺出具日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新中南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本人/本企业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新中南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本企业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本企业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本企业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本人/本企业郑重声明，上述承诺的内容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遗漏或误导成分，上述承诺如与事实不符，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杨嘉韵	董事	嘉兴嘉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李钢	董事长兼总经理	嘉兴嘉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	企业管理服务	否	否
		嘉兴豪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0.00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杨嘉韵	董事	嘉兴嘉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	企业管理服务	否	否
周冰	副总经理	嘉兴豪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	企业管理咨询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李钢	总经理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股份公司设立，公司发展需要
杨嘉韵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	股份公司设立，公司发展需要
冯杰	销售经理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股份公司设立，公司发展需要
余华红	总账会计	新任	董事、财务总监	股份公司设立，公司发展需要
高绘东	办公室主任	新任	董事	股份公司设立，公司发展需要
蒋忠平	技术部部长	新任	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设立，公司发展需要
杨阳	销售员	新任	职工监事	股份公司设立，公司发展需要
何园庆	质量部长	新任	监事	股份公司设立，公司发展需要
周冰	市场部部长	新任	副总经理	股份公司设立，公司发展需要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8,514.45	1,080,866.91	1,576,725.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985,225.43	20,966,832.42	16,605,285.81
应收账款	21,836,900.01	20,985,939.32	25,493,706.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25,041.57	570,197.81	363,312.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9,036.81	2,578,116.97	2,147,056.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72,082.74	3,765,394.49	3,566,603.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7,723.81	171,148.64	323,150.31
流动资产合计	49,244,524.82	50,118,496.56	50,075,841.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42,746.55	13,412,713.01	13,261,959.9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43,089.48	1,172,211.08	1,207,157.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9,103.66	224,405.23	247,690.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84,939.69	14,809,329.32	14,716,807.19
资产总计	63,029,464.51	64,927,825.88	64,792,648.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		
应付账款	10,661,992.05	14,991,828.46	14,807,408.78
预收款项	541,305.95	2,214,859.80	1,485,308.73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6,359.01	29,745.38	31,861.60
应交税费	299,313.80	114,502.20	367,935.75
其他应付款	4,454,111.77	176,539.94	4,155,946.8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033,082.58	20,527,475.78	27,848,461.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8,452.78	455,752.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8,452.78	455,752.00	
负债合计	16,421,535.36	20,983,227.78	27,848,461.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945,865.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0,000.00	2,5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37,936.19	36,444,598.10	29,444,187.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607,929.15	43,944,598.10	36,944,187.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029,464.51	64,927,825.88	64,792,648.87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9,869,707.48	86,395,212.41	76,851,133.89
其中：营业收入	69,869,707.48	86,395,212.41	76,851,133.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452,781.66	76,076,475.10	66,671,306.23
其中：营业成本	44,591,907.21	54,218,132.53	49,613,942.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5,364.60	671,994.18	679,326.56
销售费用	4,888,246.12	6,012,623.18	3,919,886.46
管理费用	9,214,227.47	9,564,063.61	7,707,430.99
研发费用	5,151,506.06	5,079,151.46	4,251,962.30
财务费用	61,530.20	530,510.14	498,757.48
其中：利息收入	17,029.63	9,144.98	4,761.58
利息费用	70,174.50	218,212.89	329,333.67
加：其他收益	1,022,482.08	121,890.78	42,935.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01,177.13	155,233.28	206,400.60
资产减值损失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391.31	-421,585.49	9,606.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55,193.72	10,174,275.88	10,438,769.46
加：营业外收入	65,653.70	92,488.75	27,81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66,121.54	118,009.61	53,460.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54,725.88	10,148,755.02	10,413,118.58
减：所得税费用	491,394.83	1,148,344.04	1,117,151.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63,331.05	9,000,410.98	9,295,966.6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663,331.05	9,000,410.98	9,295,966.6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63,331.05	9,000,410.98	9,295,966.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3	1.80	1.8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13	1.80	1.86
------------	------	------	------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296,376.67	103,734,701.08	79,457,174.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8,333.80	223,524.51	512,04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074,710.47	103,958,225.59	79,969,222.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306,975.56	59,862,243.13	50,711,037.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26,579.20	12,358,118.57	9,456,256.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12,085.35	6,800,523.23	5,928,251.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96,458.52	15,864,811.63	8,123,35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842,098.63	94,885,696.56	74,218,90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2,611.84	9,072,529.03	5,750,318.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398.23	169,067.55	34,042.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98.23	169,067.55	34,042.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4,881.90	3,196,742.22	4,150,181.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4,881.90	3,196,742.22	4,150,181.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483.67	-3,027,674.67	-4,116,139.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10,3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1,340.00	2,224,149.56	329,333.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0.63	316,563.73	164,99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5,480.63	12,840,713.29	10,494,323.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5,480.63	-6,540,713.29	-494,323.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2,352.46	-495,858.93	1,139,854.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0,866.91	1,576,725.84	436,870.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8,514.45	1,080,866.91	1,576,725.84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月—10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36,444,598.10		43,944,598.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36,444,598.10		43,944,598.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2,945,865.34			-2,500,000.00		-37,782,534.29		2,663,331.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663,331.05		5,663,331.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00,000.00		-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		-3,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2,945,865.34				-2,500,000.00		-40,445,865.3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42,945,865.34				-2,500,000.00		-40,445,865.34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42,945,865.34						-1,337,936.19		46,607,929.15

2018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29,444,187.12		36,944,187.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29,444,187.12		36,944,187.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7,000,410.98		7,000,410.98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000,410.98		9,000,410.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00,000.00		-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		-2,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36,444,598.10		43,944,598.10
----------	--------------	--	--	--	--	--	--	--	--------------	--	---------------	--	---------------

2017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2,264,822.04		20,383,398.39		27,648,220.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2,264,822.04		20,383,398.39		27,648,220.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5,177.96		9,060,788.73		9,295,966.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295,966.69		9,295,966.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5,177.96		-235,177.96		
1. 提取盈余公积									235,177.96		-235,177.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2,500,000.00		29,444,187.12		36,944,187.12	

（五）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审计报告

亚会 B 审字（2019）2574 号

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新中南”）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 1-10 月、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公司利润表、公司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嘉兴新中南 2019 年 8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1-8 月、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嘉兴新中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嘉兴新中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嘉兴新中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嘉兴新中南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嘉兴新中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嘉兴新中南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燕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陶永元

中国·北京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9 年 1-10 月、2018 年度、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四、8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八） 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前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前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前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前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的部分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办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

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1) 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公司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在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

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企业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企业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动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办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用简化计量办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考虑如下因素：

- ①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 ②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③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④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⑤是否存在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c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消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消。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消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消。

(九) 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

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企业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企业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动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办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用简化计量办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

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考虑如下因素：

- ①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 ②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③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④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⑤是否存在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全部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全部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及应收账款无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股东往来款项、应收政府及事业单位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分别确认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②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计提比例 (%)
----	----------

1年以内（含1年）	5.00
1-2年	20.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2.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其他应收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率与账龄成一定比例关系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应收股东往来款、应收政府及事业单位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20.00	2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

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

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

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

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4	5	23.75
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4	5	23.75
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

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年	使用年限
软件使用权	3年	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能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后述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的开发阶段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共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后述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的开发阶段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共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网站制作及服务费等。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二十一）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为重型汽车卡车生产厂家提供离合器助力缸、离合器总泵等产品。公司确认收入需满足下列条件：1) 公司产品已运送至整车制造厂商备品库；2) 整车制造厂家从备品库领用公司产品上线组装；3) 整车制造厂家下发开票通知单，通知单位开票。

公司产品报价内含有因售后服务误判形成的索赔，而在账面计入销售费用的三包索赔金额中也含有因售后服务误判形成的索赔金额。根据收入确认金额的准确性、真实性原则，应将账面三包索赔维修费用内因售后服务误判形成的金额冲减营业收入。

经申报期间估算后，公司将按月统计主机厂开具的三包索赔发票金额，并将其金额的 80% 作为售后服务误判形成的索赔金额冲减营业收入，剩余金额的 20% 计入销售费用—三包索赔费用。每年年末审计复核前述售后服务误判形成索赔金额比例是否合理，结合重要性水平，考虑是否进行调整。

公司产品作为配件销售时，公司产品已交付给购买人且款项已收到时确认收入。

(二十六)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

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消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3%、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赁收入的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面积	按实际占用面积每平方米0.6元至30元之间

(二) 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号编号：GR201733002967，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自2017年-2019年享受15%的优惠税率。

公司于2019年1月1日经申请取得嘉兴市税务局的企业纳税困难减免房产税优惠核准，减免有效期一年，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享受减半征收房产税的优惠。

公司于2019年1月1日经申请取得嘉兴市税务局的企业纳税困难减免土地使用税优惠核准，减免有效期一年，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享受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税收优惠。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22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同时允许企业提前执行。

财政部于2017年分别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利润表中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

息收入” 明细项目。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本报表。

除上述外，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	应收账款	21,836,900.01		21,836,900.01
2019 年 1 月 1 日	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	其他应收款	299,036.81		299,036.81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 月—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元）	69,869,707.48	86,395,212.41	76,851,133.89
净利润（元）	5,663,331.05	9,000,410.98	9,295,966.69
毛利率（%）	36.18	37.24	35.44
期间费用率（%）	27.65	24.52	21.31
净利率（%）	8.17	10.51	12.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1	21.72	28.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5	22.38	28.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3	1.80	1.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3	1.80	1.86

2. 波动原因分析

(1) 营业收入分析

2019 年 1-10 月、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分别为 69,869,707.48 元、86,395,212.41 元、76,851,133.89 元，公司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上涨 9,544,078.52 元，上涨 12.42%。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数据，国内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实现的重型卡车销售数量分别为 1,116,900 辆与 1,148,000 辆，整体市场上看，公司所处重型卡车市场中，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市场销售有所上涨，零部件配套生产厂家市场容量增加。而 2019 年 1-10 月份销售收入较 2018 全年相比，折算 2019 年度全年的销售收入，较 2018 年有所上涨，主要在于公司在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市场份额有所上升。总体上看，自 2016 年开始，重型汽车市场的产销量不断

扩大，促使重型汽车零部件配套厂家销售规模稳中有升。

（2）净利润分析

2019年1-10月、2018年度及2017年度分别为5,663,331.05元、9,000,410.98元和9,295,966.69元。公司2018年度及2019年度净利润比较稳定，波动不大，而2019年1-10月份，由于公司计划股份制改革并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需要承担相应的中介机构费用，管理费用有所上涨。再者，公司自2019年开始严格执行全员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费用增加，削薄公司净利润。最后，公司2019年度研发项目较2018年度及2017年度有所增加，研发费用增幅较大，导致2019年1-10月净利润下滑较多。

（3）毛利率分析

2019年1-10月、2018年度及2017年度整体毛利率分别为35.44%、37.24%及36.18%，公司毛利率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主要原因在于：①2019年1-10月份公司生产设备的折旧费用较2018年度及2017年度下降较多，公司大部分的生产设备折旧年限均达到预计使用年限，需计提折旧费用较少。②2019年1-10月和2018年度实现高新产品收入较2017年度大幅上涨，2019年1-10月和2018年度高新产品的占比达到84.42%和81.27%，而2017年度高新产品收入占比只有49.83%。高新产品收入毛利率较高，导致2019年1-10月和2018年度毛利率较2017年度偏高。

（4）期间费用率分析

2019年1-10月、2018年度及2017年度期间费用率分别为27.65%、24.52%及21.31%，公司期间费用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2019年1-10月份与2017年度营业收入相差不大的情形，但是2019年1-10月份的期间费用率较2017年度存在较大幅度的增加，其主要原因在于：①公司2019年1-10月来自整车厂商的三包索赔费用较2017年度增加1,932,174.60元，使得公司销售费用增加。②受到公司规范化治理的要求，公司2019年度开始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导致职工薪酬较2017年度存在增加。③公司因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转让，中介机构费用及业务招待费用金额较2017年增加。综上所述，因上述事项，导致公司2019年1-10月期间费用率较2017年度存在大幅增加。期间费用内具体详细分析见“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相关情况”之“（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情况”。

（5）净利率分析

2019年1-10月、2018年度及2017年度净利率分别为6.76%、9.10%及11.20%，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在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逐年增加的情形下，公司的净利率却逐年下降，说明公司期间费用率的大幅增加，削弱了公司产生净利润的能力。而期间费用的大幅增加原因详见“（4）期间费用率分析”。

（6）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2019年1-10月、2018年度及2017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2.11%、21.72%及28.78%，呈现逐年降低的趋势。公司2019年1-10月净资产较2017年增加9,663,742.03元，而2019年1-10月净利润折算为全年净利润较2017年度存在降幅，主要原因在于2019年1-10月期间费用较2017

年度存在大幅增加所致，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存在下降。而期间费用增加的原因详见“（4）期间费用率分析”。

（7）每股收益分析

2019年1-10月、2018年度及2017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1.13、1.80及1.86元，公司股本总额500万元，净利润水平较高，使得公司每股收益水平较高。但是2019年1-10月受到期间费用的增加，净利润水平下降的因素，导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较2017年度下降。

（二）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6.05	32.32	42.98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26.05	32.32	42.98
流动比率（倍）	3.07	2.44	1.80
速动比率（倍）	2.89	2.25	1.66

2. 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2019年10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2.98%、32.32%以及26.05%，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受到下游重型汽车消费市场利好不断的影响下，公司作为上游重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厂商也具有较强的盈利性，公司2017年度及2018年度净利润均为正数，加厚公司净资产，降低了公司资产负债率。再者，随着公司具有持续性的盈利能力，现金流趋好，已偿还已有短期借款，导致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下降。整体上看，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低位，偿债能力较强。从短期变现能力及短期偿债压力来说，公司2019年1-10月、2018年度及2017年度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说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越来越强。主要原因在于公司2019年度提前偿还短期借款和2017年度已有的关联方李志清借款，降低流动负债金额。

总体来说，公司目前业务收入逐年增加，下游客户稳定且均为较大的国有企业或者上市公司，应收款项较为稳定。再者，公司目前无银行借款，只需要按照信用期支付供应商款项及发放员工薪酬，偿债压力小，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26	3.72	3.33
存货周转率（次/年）	14.53	14.79	18.94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09	1.33	1.18

2. 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2019年1-10月、2018年度及2017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26、3.72及3.33，全年按360天换算为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110天、97天及108天左右。考虑到2019年为期间数据，未到年底，部分应收款项未达信用期。但是，从总体上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与公司规定信用账期差异不大，2018年度应收账款周转天数有所下降，系因2018年度重大客户中国重汽集团济南

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三包索赔金额有所增加，公司将其应收账款信用账期由 90 天调整为 60 天。从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可看出，公司整体信用政策较为稳定，而主要客户信用良好，除正常三包索赔费用外，不存在较大金额的坏账及呆账的情形。

公司 2019 年 1-10 月、2018 年及 2017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4.53、14.79 及 18.94。自 2018 年度开始，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为了保持产成品的供给速度，公司采购规模增加，存货周转率下降。同时，公司 2019 年 1-10 月、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毛利率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公司产能规模增加，呈现规模优势，生产成本方面有所下降，导致公司存货周转率下降。考虑到 2019 年度处于报告期间，公司存货无法与 2018 年末及 2017 年末存货数量直接比较，但是 2018 年末及 2017 年末存货期末余额相差不大，整体上处于良好的运行状况。

公司 2019 年 1-10 月、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09、1.33 及 1.18，总体上较为稳定。同时，公司厂房及设备利用率高，产销良好，营运能力较强。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 年 1 月—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32,611.84	9,072,529.03	5,750,318.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9,483.67	-3,027,674.67	-4,116,139.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75,480.63	-6,540,713.29	-494,323.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312,352.46	-495,858.93	1,139,854.94

2.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9 年 1-10 月、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232,611.84 元、9,072,529.03 元及 5,750,318.28 元，与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及运营能力较为匹配。而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为 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7 年度增加 9,544,078.52 元，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7 年度存在增加。而 2019 年 1-10 月营业收入与 2017 年相差不大的情形下，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的净额较 2017 年度增加，主要在于公司规范治理，及时收回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资金。

2019 年 1-10 月、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69,483.67 元、-3,027,674.67 元及-4,116,139.38 元，与公司固定资产更新或购置存在紧密关联。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10 月购置固定资产金额分别为 4,150,181.54 元、3,196,742.22 元及 1,504,881.90 元。公司购置固定资产具体情况详见“六、报告期末各主要资产情况及变动分析”之“（十九）固定资产”。

2019 年 1-10 月、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075,480.63 元、-6,540,713.29 元及-494,323.96 元，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化主要在于 2017 年度公司取得银行借款 1,000 万元，同年又偿还借款 1,000 万元；2018 年度公司新增借款 700 万元，偿还借款 1,000 万元，同年股东分红 200 万元；2019 年度公司归还借款 300 万元及股东分红 3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匹配情况如下：

补充资料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63,331.05	9,000,410.98	9,295,966.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177.13	-155,233.28	-206,400.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物性生物资产折旧	2,109,811.03	2,455,336.14	2,037,490.27
无形资产摊销	29,121.60	34,945.92	34,945.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5,391.31	421,585.49	-9,606.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4,315.13	534,776.62	494,323.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301.57	23,284.99	196,554.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299.22	455,752.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3,311.75	-198,790.68	-97,633.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6,440.17	-336,491.52	-12,509,660.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03,055.08	-3,163,047.63	6,514,337.7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2,611.84	9,072,529.03	5,750,318.2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68,514.45	1,080,866.91	1,576,725.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80,866.91	1,576,725.84	436,870.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2,352.46	-495,858.93	1,139,854.94

（五）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重型汽车用的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器、离合器踏板及变速器操纵系统，主要为国内重型汽车厂家（如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提供重型汽车离合器操纵系统的零部件。

公司确认收入的具体方法为：公司产成品送至各大整车生产厂家零部件备件库，待公司产品上线组装后，整车厂按照上线日期和产品数量给公司下发开票通知单，公司根据开票通知单上的日期及数量确认收入并开具发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定价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制造费用、直接人工成本、运输费用、财务成本及售后服务索赔费用。一般情况下，公司对外报价中会含有 20%至 30%不等的产品质量售后索赔费用，该部分质量索赔费用内含有售后服务误判形成的索赔费用。

正因公司产品报价内含有因售后服务误判形成的索赔，而在账面计入销售费用的三包索赔金额中也含有因售后服务误判形成的索赔金额。根据收入确认金额的准确性、真实性原则，应将账面三包索赔维修费用内因售后服务误判形成的金额冲减营业收入。

经申报期间估算后，公司将按月统计主机厂开具的三包索赔发票金额，并将其金额的 80%作为售后服务误判形成的索赔金额冲减营业收入，剩余金额的 20%计入销售费用—三包索赔费用。每年年末审计复核前述售后服务误判形成索赔金额比例是否合理，结合重要性水平，考虑是否进行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估算得出售后服务误判形成的索赔金额，将其从销售费用—三包索赔费用调出直接冲减营业收入。具体会计处理为借方：销售费用—三包索赔费用；贷方为营业收入。

与公司同行业已公开数据的可比公司相比，万安科技产品以汽车制动系统为主，离合器总泵及助力缸占总体营业收入的比重 10%，而且其产品的价格与客户存在差异，其产品价格明显低于新中南 10%-15%左右，产品报价内未包含售后服务误判的索赔金额。而瑞立集团主要以售后服务市场为主，给汽车厂商配套的产品占比不高，整体索赔比例不高。

综上，前述的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因其产品结构单一、单位售价及定价策略不同，使得该方面会计处理具有特殊性。然而与公司作为直接对手的重庆金华，因其资料未公开，但从汽车厂商给以售后服务误判申请减免的判定结果看，重庆金华存在较大的售后服务误判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估算得出的售后服务误判金额及相关比例数据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估算的售后服务误判金额（调整金额）	13,885,814.90	12,499,386.14	6,157,116.48
未调整收入金额	83,755,522.38	98,894,598.55	83,008,250.37

未调整三包索赔金额	17,357,268.62	15,624,232.68	7,696,395.60
调整金额占未调整收入金额的比例	16.58%	12.64%	7.42%
调整金额占未调整索赔金额的比例	80.00%	80.00%	80.00%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离合器总泵	10,480,507.31	15.00	15,805,823.71	18.29	20,313,013.60	26.43
离合器助力缸	50,069,383.89	71.66	60,924,573.22	70.52	47,432,829.78	61.72
踏板组合	5,134,617.41	7.35	5,231,640.45	6.06	6,151,267.36	8.00
手柄	3,279,569.03	4.69	3,400,687.68	3.94	1,854,887.19	2.41
其他产品	857,129.84	1.23	970,650.86	1.12	890,265.38	1.16
其他业务收入	48,500.00	0.07	61,836.49	0.07	208,870.58	0.27
合计	69,869,707.48	100.00	86,395,212.41	100.00	76,851,133.89	100.00
波动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缸、踏板组合及手柄等，其他业务收入为公司出售废旧边角料产品业务收入。总体上看，受到下游重型汽车消费市场的利好，公司业务收入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从产品类别来看，2019年1-10月、2018年度及2017年度离合器助力缸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71.66%、70.52%及61.72%，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离合器总泵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15.00%、18.29%及26.43%，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踏板组合及手柄业务收入也逐年增加。主要在于公司之前产品以离合器助力缸及总泵为主，但是占整车比例太低，近几年公司积极研究组合踏板及手柄等新产品，已成功在整车厂试装并量产装车，业务收入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收入稳定，新产品组合踏板及手柄逐渐提高收入占比。</p>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地区	34,379,934.58	49.21	39,304,048.03	45.49	37,154,526.01	48.35
华东地区	5,854,471.28	8.38	7,814,681.42	9.05	8,283,972.06	10.78
华南地区	6,822,972.65	9.77	11,374,789.12	13.17	9,919,173.38	12.91
华中地区	4,700,942.86	6.73	4,406,929.86	5.10	3,344,308.82	4.35
西北地区	18,111,386.11	25.92	23,494,763.98	27.19	18,149,153.61	23.62
合计	69,869,707.48	100.00	86,395,212.41	100.00	76,851,133.89	100.00
原因分析	<p>华北地区指的是山东、江苏徐州、东北等地区，客户主要包括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徐工集团有限公司等；华东地区指的是上海、浙江及福建等地区，客户主要包括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中国</p>					

重汽集团福建海西汽车有限公司等；华南地区指的是广西、广东等地区，客户主要包括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及广汽日野汽车有限公司等；华中地区指的是安徽、湖南等地区，客户主要包括陕汽淮南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等；西北地区指的是陕西、重庆等地区，客户主要包括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成都大运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等。

总体上看，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华北和西北地区，近几年各个地区业务收入占比较为稳定，未见较大波动。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营业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制造费用以及直接人工，其中直接材料包括壳体、阀座、气缸体、泵体、活塞等；制造费用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生产设备的折旧费用、镀锌氧化及喷漆费用、能耗成本等；直接人工指的是生产人员的薪酬。公司按照实际领用原材料计入直接材料，直接人工根据生产管理部门统计员工工时以及定额目标，超额定额目标则将绩效工资奖励，工时管理人员按照统计结果制作生产人员工资清单。公司收集能耗费用、折旧费用、镀锌氧化及喷漆加工费等制造费用、直接人工，按照领用直接材料进行分摊至产成品。待公司产成品销售后，公司结转生产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离合器总泵	7,685,983.02	17.23	10,601,163.08	19.55	13,171,412.13	26.55
离合器助力缸	31,697,994.63	71.08	38,336,496.57	70.71	31,022,020.79	62.53
踏板组合	2,899,662.64	6.50	2,808,635.06	5.18	3,527,751.83	7.11
手柄	1,832,956.09	4.12	1,843,438.45	3.40	1,282,747.85	2.59
其他产品	475,310.83	1.07	628,399.37	1.16	610,009.84	1.22
合计	44,591,907.21	100.00	54,218,132.53	100.00	49,613,942.44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缸在成本中占比较高，但是随着公司逐渐扩充产品线，踏板组合和手柄在公司成本中的占比有所增加。从产品					

	分类别来看，公司离合器助力缸的成本占比逐年增加，主要在于离合器助力缸收入占比逐年增加。再者，由于离合器助力缸的收入较多，领用原材料较多，导致制造费用和职工薪酬分摊成本较多。总体上，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中产品类别占比相对较为匹配。
--	--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35,769,009.16	80.22	44,433,896.24	81.95	41,002,810.57	82.65
直接人工	3,943,483.41	8.84	4,661,867.76	8.60	3,896,161.75	7.85
制造费用	4,879,414.64	10.94	5,122,368.53	9.45	4,714,970.12	9.50
合计	44,591,907.21	100.00	54,218,132.53	100.00	49,613,942.44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按成本性质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10月份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82.64%、81.95%和80.21%，直接材料占比呈现逐渐下降的趋势，主要原因在于：（1）公司更新设备及技术积累后，材料精度及报废率均有所下降，耗材降低。报告期内，公司边角料及废料等其他业务收入在报告期内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2）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收入的增加，采购量增加，导致公司对供应商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p> <p>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10月直接人工的占比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主要原因在于2019年度公司给全部生产人员均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导致用工成本增加。再者，公司因业务收入增加，生产人员数量也在增加。</p> <p>报告期内，制造费用金额未发生较大变动，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为稳定。</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19年1月—10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离合器总泵	10,480,507.31	7,685,983.02	26.66
离合器助力缸	50,069,383.89	31,697,994.63	36.69
踏板组合	5,134,617.41	2,899,662.64	43.53
手柄	3,279,569.03	1,832,956.09	44.11
其他产品	857,129.84	475,310.83	44.55
其他业务收入	48,500.00	0.00	100.00

合计	69,869,707.48	44,591,907.21	36.18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分别为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缸、踏板组合、手柄及其他产品。2019年1-10月份公司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缸、踏板组合、手柄及其他产品毛利率分别为26.66%、36.69%、43.53%、44.11%及44.55%，2019年1-10月份毛利率为36.18%。</p> <p>首先，从收入产品类别来看，公司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缸作为主导产品，毛利率分别为26.66%和36.69%。由于销售占比较高，固定资产及机械设备折旧等制造费用分摊占比较高。</p> <p>总体上看，与2018年度相比，受到公司用工成本的增加，整体毛利率呈现下降的趋势。</p>		
2018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离合器总泵	15,805,823.71	10,601,163.08	32.93
离合器助力缸	60,924,573.22	38,336,496.57	37.08
踏板组合	5,231,640.45	2,808,635.06	46.31
手柄	3,400,687.68	1,843,438.45	45.79
其他产品	970,650.86	628,399.37	35.26
其他业务收入	61,836.49	0.00	100.00
合计	86,395,212.41	54,218,132.53	37.24
原因分析	<p>2018年度，公司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缸、踏板组合、手柄及其他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32.93%、37.08%、46.31%、45.79%及35.26%，2018年度整体毛利率为37.24%。</p> <p>从产品类别来看，公司主要产品离合器总泵和离合器助力缸毛利率分别为32.93%和37.08%，总体上与2019年1-10月份毛利率相差不大。</p>		
2017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离合器总泵	20,313,013.60	13,171,412.13	35.16
离合器助力缸	47,432,829.78	31,022,020.79	34.60
踏板组合	6,151,267.36	3,527,751.83	42.65
手柄	1,854,887.19	1,282,747.85	30.84
其他产品	890,265.38	610,009.84	31.48
其他业务收入	208,870.58	0.00	100.00
合计	76,851,133.89	49,613,942.44	35.44
原因分析	<p>2017年度，公司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缸、踏板组合、手柄及其他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35.16%、34.60%、42.65%、30.84%及31.48%，2018年度整体毛利率为35.44%。</p>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36.18%	37.24%	35.44%
威博科（WBC）	29.77%	30.61%	30.68%
瑞立集团（SORL）	26.47%	26.18%	26.68%
万安科技（002590）	21.41%	23.74%	27.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毛利率在 35%-37%左右，均高于可比公司。主要受到以下因素影响：（1）产品结构占比影响，公司主要以离合器总泵及助力器作为主要产品，而该两类产品受众面较小，市场容量有限。与可比公司相比，其规模小且产品结构单一，呈现小而专、小而精的特点。（2）与万安科技相比，公司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缸的销售单价较高。万安科技离合器总泵单位售价 45-50 元/只左右，而公司离合器总泵单位售价为 53 元左右；万安科技离合器助力器单位售价为 170 元/只左右，公司离合器助力缸销售单价在 188 元/只左右。（3）公司目前在用的部分机械设备已达到使用寿命，折旧等制造费用较低。（4）目标市场角度看，瑞立集团布局售后服务市场，受到售后服务站点布局广、人工成本高等因素，其毛利率偏低。</p> <p>总体来说，公司产品结构单一，主要集中在离合器总泵及助力器，与可比上市相比，呈现单一领域内规模化生产的现象。再者，考虑到产品单位售价高、产品结构不同、目标市场不同及厂房设备折旧摊销低等因素，公司毛利率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具有合理性。</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分类方式			
2019年1月—10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高新产品收入	58,981,885.65	36,506,790.53	38.11
非高新产品收入	10,887,821.83	8,085,116.68	25.74
合计	69,869,707.48	44,591,907.21	36.18
原因分析	<p>2019年1-10月份，公司高新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4.42%，毛利率分别为 38.11%和 25.74%。与 2018 年度相比，受到行业整体向好的有利因素，公司营业收入有所增加，带动高新产品增加。</p> <p>报告期内，公司高新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9.95%、81.27%及 84.42%，基本保持稳中有升的趋势，与公司实际研发投入及新产品研发成功并带来收益相匹配。</p>		

2019年1-10月，公司主要高新产品如下所示：				
	高新产品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高新产品收入比重（%）	
	变速换挡助力器	27,268,799.47	46.23	
	一体式带换挡阀助力器	15,755,486.56	26.71	
	带环形槽离合器总泵	5,277,770.61	8.95	
	商用车踏板总成	4,247,496.80	7.20	
	轻便式变速操纵器	2,272,473.31	3.85	
	整体式定程取气离合器助力器	1,365,189.91	2.32	
	合计	56,187,216.66	95.26	
2018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高新产品收入	70,210,870.07	42,382,169.37	39.64	
非高新产品收入	16,184,342.34	11,835,963.16	26.87	
合计	86,395,212.41	54,218,132.53	37.24	
原因分析	2018年度，公司高新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81.27%，毛利率分别为39.64%、26.87%。			
	2018年度，公司主要高新产品如下所示：			
		高新产品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高新产品收入比重（%）
		商用车踏板总成	4,528,320.23	6.45
		整体式定程取气离合器助力器	35,771,386.20	50.95
		整体式铝合金离合器助力器	16,972,550.26	24.17
		带储液罐整体式离合器总泵	7,456,761.79	10.62
		变速器操纵手柄	2,454,909.53	3.50
	合计	67,183,928.01	95.69	
2017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高新产品收入	61,443,465.35	38,079,143.65	38.03	
非高新产品收入	15,407,668.54	11,534,798.79	25.14	
合计	76,851,133.89	49,613,942.44	35.44	
原因分析	2017年度，公司高新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79.95%，毛利率分别为38.03%、25.14%。			
	2017年度，公司主要高新产品如下所示：			
		高新产品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高新产品收入比重（%）
		整体式定程取气离合器助力器	38,206,585.46	62.18
		带储液罐整体式离合器总泵	11,054,459.89	17.99
		离合助力缸 JY-L6	5,801,635.20	9.45
	离合器分泵（轻卡用）	1,642,159.38	2.67	

	合计	56,704,839.93	92.49
<p>结合《公开转让说明书》内“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中所述的各报告期研发投入情况。公司高新产品对应的具体产品与公司研发投入项目情况相符合。高新产品中整体式定程取气离合器助力器收入在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保持相对稳定，但是 2019 年 1-10 月份，该产品收入呈现断崖式下跌，主要原因在于整车生产厂家车型更新，与之相配套的零部件技术进行更新，变更为变速换挡助力器及一体式带换挡阀助力器两类产品。再者，公司离合器总泵产品由带储液罐整体式离合器总泵演变为带环形槽离合器总泵。</p> <p>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高新产品收入与公司研发项目投入基本相符。同时，公司给国内各大重型汽车整车生产厂家提供配套，整车厂车型更新，公司配套产品需重新设计或更改样式、功能等，与新车型相匹配。因此，报告期内高新产品会存在较大变动，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p>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元）	69,869,707.48	86,395,212.41	76,851,133.89
销售费用（元）	4,888,246.12	6,012,623.18	3,919,886.46
管理费用（元）	9,214,227.47	9,564,063.61	7,707,430.99
研发费用（元）	5,151,506.06	5,079,151.46	4,251,962.30
财务费用（元）	61,530.20	530,510.14	498,757.48
期间费用总计（元）	19,315,509.85	21,186,348.39	16,378,037.2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00	6.96	5.1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3.30	11.17	10.05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44	5.93	5.5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9	0.62	0.65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27.65	24.52	21.31
原因分析	<p>2019年1-10月、2018年度及2017年度期间费用率分别为27.65%、24.52%及21.31%，公司期间费用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2019年1-10月份与2017年度营业收入相差不大的情形，但是2019年1-10月份的期间费用率较2017年度存在较大幅度的增加，其主要原因在于：</p> <p>①公司2019年1-10月、2018年度和2017年度厂商三包维修索赔费用分别为3,471,453.72元、3,124,846.54</p>		

	元、1,539,279.12 元。2019 年 1-10 月和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三包维修索赔费分别增加 346,607.18 元和 1,585,567.42 元，导致公司 2019 年 1-10 月和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销售费用增加。②受到公司规范化治理的要求，公司 2019 年度开始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导致职工薪酬较 2017 年度存在增加。③公司因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转让，中介机构费用及业务招待费用金额较 2017 年增加。④2019 年 1-10 月、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研发费用分别为 5,151,506.06 元、5,079,151.46 元及 4,251,962.30 元，受到研发人员薪酬及研发项目增加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研发费用有所增加。综上所述，因上述事项，导致公司 2019 年 1-10 月期间费用率较 2017 年度存在大幅增加。
--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差旅费用	313,692.47	684,864.61	441,591.89
运输费用	637,198.14	1,494,260.06	1,274,361.43
仓储费	319,442.22	581,593.60	380,889.35
三包维修费用	3,471,453.72	3,124,846.54	1,539,279.12
其他	146,459.57	127,058.37	283,764.67
合计	4,888,246.12	6,012,623.18	3,919,886.46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比最高的项目为来自重型整车生产厂家的三包维修索赔费用。由于汽车产品属于长期耐用的消费品，一般整车生产厂家会给予汽车购买者一段时间的保修期，在整车质保期内，车内零部件存在损坏，购买者一般均走索赔通道，而整车厂则根据索赔情况，直接向零部件配套厂商进行索赔并开具索赔费用发票。公司根据索赔发票将该项费用计入销售费用。</p> <p>公司 2019 年 1-10 月、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厂商三包维修索赔费用分别为 3,471,453.72 元、3,124,846.54 元、1,539,279.12 元。2019 年 1-10 月和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p>		

	<p>三包维修索赔费分别增加 346,607.18 元和 1,585,567.42 元，导致公司 2019 年 1-10 月和 2018 年度较 2017 年度销售费用增加。</p> <p>报告期内，公司三包费用存在增加，主要原因在于：</p> <p>（1）公司产品主要为离合器助力缸及总泵，主要应用于重型用商用汽车，受到使用工况、行驶里程及操作频繁等因素，产品坏件率较高，三包正常索赔费用金额较高。（2）三包售后索赔发生在产品销售后阶段，存在滞后性，2017 年开始，重型汽车进入销售行情的高涨期，随着整车交付数量增加，在保车辆增加，使得整体三包索赔费用会增加。</p>
--	--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折旧费	1,249,169.20	1,479,268.51	1,104,812.08
办公费	195,654.62	751,960.61	568,056.44
汽车费用	499,345.72	750,232.08	754,458.73
职工薪酬	5,244,740.73	4,121,653.96	3,824,732.41
业务招待费	1,322,170.23	1,288,923.45	636,891.08
无形资产摊销	29,121.60	34,945.92	34,945.92
通讯费	83,341.73	106,895.82	79,472.02
其他	590,683.64	1,030,183.26	704,062.31
合计	9,214,227.47	9,564,063.61	7,707,430.99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10 月的管理费用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主要原因在于：（1）公司为了提高治理规范成本，给公司全部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职工薪酬方面存在较大涨幅；（2）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中介机构进场，导致公司业务招待费用存在增加。</p> <p>但是报告期内，公司办公费用与汽车费用存在较大降幅，2018 及 2019 年度公司出售了部分车辆，使得汽车使用成本存在下降。</p>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3,238,301.21	2,600,286.68	2,542,513.05
折旧费用	274,067.37	414,559.60	311,573.01

材料、燃料	781,010.84	819,683.26	228,414.29
模具试制费、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	345,725.45	625,280.59	633,231.47
论证、鉴定、评审、验收费用	315,260.24	518,033.45	337,728.82
其他费用	197,140.95	101,307.88	198,501.66
合计	5,151,506.06	5,079,151.46	4,251,962.3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10 月份，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4,251,962.30 元、5,079,151.46 元及 5,151,506.06 元，2019 年 1-10 月份较 2017 年度、2018 年度，因社保费用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使得职工薪酬有所增加。而且 2019 年度 1-10 月公司新增大部分研发项目，导致研发材料及燃料费用有所增加。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70,174.50	218,212.89	329,333.67
减：利息收入	17,029.63	9,144.98	4,761.58
银行手续费	4,244.70	4,878.50	9,195.10
汇兑损益			
票据贴现及现金折扣	4,140.63	316,563.73	164,990.29
合计	61,530.20	530,510.14	498,757.4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10 月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 498,757.48 元、530,510.14 元和 61,530.20 元，2019 年 1-10 月份财务费用存在较大降幅主要在于公司已偿还银行短期借款 1,000 万元和 630 万元，利息支出存在大幅下降。同时，公司随着收入逐年增加且现金流量逐年变好，公司将不再继续进行票据贴现，导致票据贴现及现金折扣呈现大幅下降。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专利补助			6,500.00
企业稳定岗位补贴		21,573.00	23,435.20
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30,000.00	10,000.00
高新技术补助	2,000.00	4,000.00	3,000.00
安全生产服务补贴		3,000.00	
2017 年先进集体奖		20,000.00	

财政补贴		10,000.00	
2018年1月到6月土地使用 税退税		33,317.78	
市级技术中心政府补助	200,000.00		
牵头制定团体标制政府补助	200,000.00		
2018年度社保清算退款	416,076.24		
2019年5月企业保险费减免	204,405.84		
合计	1,022,482.08	121,890.78	42,935.20

具体情况披露

2017年度，公司其他收益具体情况如下：（1）嘉兴市秀洲区科技局给予嘉兴新中南2015年度授权专利区级补助6,500.00元；（2）嘉兴市秀洲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秀洲财执行[2017]281号的关于企业稳定岗位补贴项目文件，补贴嘉兴新中南稳定岗位补贴奖励23,435.20元；（3）嘉兴市秀洲区科技技术局给予嘉兴新中南2017年秀洲区科技企业研发费补助10,000.00元；（4）公司获得2017年秀洲区第一批科技项目补助资金3,000.00元。

2018年度，公司其他收益具体情况如下：（1）嘉兴市秀洲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根据秀洲财执行[2018]217号的关于企业稳定岗位补贴项目文件，补贴嘉兴新中南稳定岗位补贴奖励21,573.00元；（2）嘉兴秀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根据秀洲财执行[2018]373号给嘉兴新中南区级研发费补助30,000.00元；（3）嘉兴秀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根据秀洲财执行[2018]58号给嘉兴新中南2018年秀洲区第一批科技项目补助资金4,000.00元；（4）嘉兴秀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给嘉兴新中南安全生产服务奖励3,000.00元；（5）嘉兴秀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给嘉兴新中南2017年度先进集体奖励20,000.00元；（6）嘉兴秀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根据秀洲财执经(2018)282号给嘉兴新中南财政补贴10,000.00元；（7）公司收到2018年1-6月土地使用税退税33,317.78元。

2019年度，公司其他收益具体情况如下：（1）嘉兴秀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根据秀洲财执行[2019]13号给嘉兴新中南2018年市级第二批科技发展补助资金2,000.00元；（2）嘉兴市财政局和嘉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嘉财预[2019]329号《关于下达2019年嘉兴市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资金（第三批）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嘉兴新中南获得2018年认定市级企业科技中心补贴资金200,000.00元和牵头制定团体标准补贴资金200,000.00元；（3）公司获得2018年度社保清算退款416,076.24元；（4）公司获得2019年5月企业社会保险费减免204,405.84元。

综上所述，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类项目均属于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坏账损失	101,177.13	155,233.28	206,400.60
合计	101,177.13	155,233.28	206,400.60

具体情况披露

2019年1-10月份，公司应收账款本期坏账准备发生金额-82,664.49元，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本期发生金额-86,012.64元，本期实际核销坏账金额67,500.00元。

2018年度，公司应收账款本期坏账准备发生金额-192,292.23元；其他应收账款本期坏账准备本期发生金额40,058.95元。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科目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	-285,391.31	-421,585.49	9,606.00
合计	-285,391.31	-421,585.49	9,606.00

具体情况披露

2018年度，公司减少固定资产原值金额1,206,279.49元，减少固定资产累计折旧金额615,626.45元，处置固定资产净值为590,653.04元，收到处置固定资产金额169,067.55元，形成固定资产处置金额-421,585.49元。

2019年1-10月，公司减少固定资产原值金额2,419,735.42元，减少固定资产累计折旧金额2,054,698.09元，处置固定资产净值为365,037.33元，收到处置固定资产净值为35,398.23元，抵减其他应收账款44,247.79元，形成固定资产处置收益金额-285,391.31元。

单位：元

营业外收入科目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账款	54,041.70		
其他	11,612.00	92,488.75	27,810.00
合计	65,653.70	92,488.75	27,810.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内主要系公司因原材料产品不合格向供应商进行索赔金额。2019年1-10月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账款，系由于应付供应商款项长期挂账，后经核查，供应商均处于注销或者被吊销状态，公司结转至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科目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税收滞纳金、罚金、罚款	1,250.00	3,501.05	5,750.43
捐赠支出	10,000.00		
残疾人基金	29,771.54	25,829.48	10,272.45
其他	125,100.00	88,679.08	37,438.00
合计	166,121.54	118,009.61	53,460.8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主要内容为残疾人基金、税收滞纳金及捐赠支出等。2019年1-10月，

公司已支付柳州襄专车辆销售有限公司 125,000.00 元，系支付车辆使用的租金款项，但由于自身原因导致发票遗失，不能在税前扣除，将其调整至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所得税费用科目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3,392.48	669,307.06	920,597.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997.65	479,036.98	196,554.47
合计	491,394.83	1,148,344.04	1,117,151.8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弥补亏损且净利润均为正数，均有缴纳企业所得税费用。而递延所得税费用主要系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坏账准备形成，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系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所产生。

（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85,391.31	-421,585.49	9,606.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622,482.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000.00	121,890.78	42,935.2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0,696.30	308.62	-15,378.43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666,394.47	-299,386.09	37,162.7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99,959.17	-44,907.91	5,574.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66,435.30	-254,478.18	31,588.35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2015年度授权专利区级补助			6,5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企业稳定岗位补贴		21,573.00	23,435.20	与收益相关	是	
秀洲区科技企业研发费补助		30,0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科技项目补助资金	2,000.00	4,000.00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8年1-6月土地使用税退税		33,317.78		与收益相关	是	
安全生产服务奖励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2017年度先进集体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秀洲财执经(2018)282号财政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牵头制订团体标准	200,000.00			与收益相	是	

				关		
2018年度社保清算退款	416,076.24			与收益相关	是	
2019年5月企业保险费减免	204,405.84			与收益相关	是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16%、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2、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取得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号编号：GR201733002967，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自2017年-2019年享受15%的优惠税率。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8,613.53	106,635.14	133,908.19
银行存款	669,900.92	974,231.77	1,442,817.65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		
合计	768,514.45	1,080,866.91	1,576,725.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000.00		
合计	20,000.00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2,472,460.52	20,565,832.42	16,605,285.81
商业承兑汇票	512,764.91	401,000.00	
合计	22,985,225.43	20,966,832.42	16,605,285.81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2日	2020年1月12日	1,500,000.00
大连晨茂源商贸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0日	2020年2月28日	1,000,000.00
陕西重型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6日	2020年1月15日	800,000.00
临海市大运华东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0日	2020年2月29日	720,000.00
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1日	2020年2月21日	500,000.00
合计	-	-	4,520,000.00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持续增加的原因

近年来国家经济增速放缓，客户资金状况普遍偏紧，票据结算比例增加。再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重型用汽车整车生产厂家，大部分客户属于国有企业或大型集团公司，付款渠道以银行承兑汇票为主。最后，随着市场的逐步开拓，公司营业收入逐年上升，同时公司为了提高资产的变现能力，缩短收款周期选择收取部分优质客户的商业汇票。

(2) 公司票据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

报告期内，公司开具的票据均存在真实的交易背景。公司应收票据的借方发生额均系客户利用票据进行结算。应收票据贷方发生额均系公司银行/商业承兑汇票到期解付或将票据背书给供应商。

(3) 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具有追索权

报告期内，公司均取得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但公司背书转让票据的类型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取得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为各大有及商业银行，保证承兑较高，可以随时进行贴现或背书，流动性较好。

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的应收票据均在票据到期解付，公司 2019 年 10 月末的应收票据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未发生票据到期无法承兑的情形，因此公司在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应收票据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 商业承兑汇票后续收款情况及坏账准备事项

公司商业承兑汇票均持有到期解付，不存在商业承兑汇票到期因出票单位违约而无法兑付的情形。考虑到公司已收到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违约或诉讼事项，而且公司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出票单位均为大型国有企业或上市公司及其附属财务公司，其信用等级较高，存在坏账的风险等级低。因此，公司未就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提取坏账准备。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19年10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082,325.30	100.00	1,245,425.29	5.40	21,836,900.01
合计	23,082,325.30	100.00	1,245,425.29	5.40	21,836,900.01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22,314,029.10	100.00	1,328,089.78	5.95	20,985,939.32
无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22,314,029.10	100.00	1,328,089.78	5.95	20,985,939.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314,029.10	100.00	1,328,089.78	5.95	20,985,939.32

续：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	-	-	-	-

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27,017,088.29	100.00	1,523,382.01	5.64	25,493,706.28
无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27,017,088.29	100.00	1,523,382.01	5.64	25,493,706.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合计	27,017,088.29	100.00	1,523,382.01	5.64	25,493,706.28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2019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2,918,189.41	99.29	1,145,909.47	5.00	21,772,279.94
1-2年	41,138.68	0.18	8,227.74	20.00	32,910.94
2-3年	63,418.26	0.27	31,709.13	50.00	31,709.13
3年以上	59,578.95	0.26	59,578.95	100.00	0.00
合计	23,082,325.30	100.00	1,245,425.29	5.40	21,836,900.01

续：

组合名称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1,904,828.46	98.17	1,095,241.42	5.00	20,809,587.04
1-2年	116,330.33	0.52	23,266.07	20.00	93,064.26
2-3年	166,576.04	0.75	83,288.02	50.00	83,288.02
3年以上	126,294.27	0.57	126,294.27	100.00	0.00
合计	22,314,029.10	100.00	1,328,089.78	5.95	20,985,939.32

续：

组合名称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6,540,473.75	98.24	1,327,023.69	5.00	25,213,450.06
1-2年	350,320.27	1.30	70,064.05	20.00	280,256.22
2-3年	0.00	0.00	0.00	50.00	0.00
3年以上	126,294.27	0.47	126,294.27	100.00	0.00
合计	27,017,088.29	100.00	1,523,382.01	5.64	25,493,706.28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济南重汽创业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77,395.60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邯郸市华诚汽贸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562.00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河南天地之中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23,250.00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湖南省齐星汽车车身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635,659.19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湖北三江航天万山特种车辆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540.00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扬州微科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5.55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沈阳金鼎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66,810.00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山东常林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76,120.00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济南新瑞泰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837.84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零部件分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27,680.00	客户公司已注销	否
陕西欧舒特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37,502.00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1,580.00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东风商用车新疆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11,165.20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682.00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徐州博汇驾驶室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28,290.01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芜湖市瑞鹏客车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9,190.80	客户公司已吊销	否
武汉德联重工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406.00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济南天汇汽车产品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2,297.10	客户公司已注销	否
郑州宇通重工有限公司	货款	2017年12月31日	103,989.21	长期挂账,催收后仍未收款	否
合计	-	-	1,103,962.50	-	-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10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49,758.04	1年以内	28.38
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21,648.11	1年以内	9.19
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95,436.99	1年以内	9.08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2,824.29	1年以内	8.68
徐州徐工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5,994.10	1年以内	4.70
合计	-	13,855,661.53	-	60.03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94,558.32	1年以内	17.01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3,648.13	1年以内	12.52
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75,382.39	1年以内	11.54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96,677.94	1年以内	10.74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7,251.56	1年以内	5.90
合计	-	12,877,518.34	-	57.71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27,411.40	1年以内	25.27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40,897.45	1年以内	14.22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1,490.05	1年以内	8.04
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4,801.35	1年以内	7.42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4,109.76	1年以内	7.12
合计	-	16,768,710.01	-	62.07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18年末较2017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减少4,703,059.19元,减少幅度为17.41%,然而公司2018年度营业收入较2017年度存在增加,在公司业务收入增长的前提下,公司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存在大幅下降。再者,结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来看,2019年1-10月、2018年度及2017年度应收

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23、3.69 和 3.32。最后，公司 2019 年 10 月末、2018 年末及 2017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65%、32.32%及 39.35%。上述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波动，主要原因在于（1）重型整车生产厂家针对三包维修费用增加，2017 年度公司三包维修费用为 1,368,411.20 元，而 2018 年度公司三包维修费用为 2,329,249.61 元，2018 年度三包维修费用较 2017 年度增加。三包维修费用大幅增加导致公司应收整车厂商的款项下降。（2）随着重型整车厂商索赔的增加，公司针对整车生产厂家的信用政策有所调整，如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8 年开始账期由 90 天调整为 60 天。

2019 年 1-10 月同期相比，公司营业收入有所增加，使得 2019 年 10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8 年末稍微有所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合理。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公司 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23,082,325.30 元、22,314,029.10 元及 27,017,088.29 元，公司应收账款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减少 4,703,059.19 元，下降幅度为 17.41%，主要系 2018 年度来自于重型整车生产厂家三包索赔费用为 2,329,249.61 元，而 2017 年度来自整车厂家的三包索赔费用为 1,368,411.20 元，2018 年度三包索赔费用的增加，导致 2018 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存在降幅。再者，公司在三包索赔增加的背景下，调整了重点客户的应收账款，由 90 天调整为 60 天。而在相同的信用政策条件及三包索赔费用的情形下，受到了公司 2019 年 1-10 月份营业收入较 2018 年同期存在增长，公司 2019 年 10 月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 2018 年末有所增长，符合公司业务特征，具有合理性。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针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比，公司具体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本公司计提比例(%)	万安科技 (SZ002590)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公司根据历史回款情况，按照账龄确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比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与同行业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坏账计提的比例及金额较为合理。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嘉兴豪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豪卡”）与本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公司部分产品销售给嘉兴豪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并由其销售给最终客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嘉兴豪卡余额为 796,635.03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嘉兴豪卡余额为 543,331.20 元；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应收嘉兴豪卡余额为 0。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7,477.43	91.16	344,843.31	60.48	288,359.71	79.37
1-2年	4,709.64	1.11	150,401.50	26.38	74,953.00	20.63
2-3年	25,401.50	5.98	74,953.00	13.15		
3年以上	7,453.00	1.75				
合计	425,041.57	100.00	570,197.81	100.00	363,312.71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晔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581.40	33.31	1年以内	采购款
成都创科升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8.82	1年以内	采购款
苏州市普实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247.79	10.41	1年以内	ERP服务费用
上海携信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360.00	6.91	1年以内	采购款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70.50	6.49	1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	322,759.69	75.94	-	-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无锡平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500.00	22.36	1年以内	采购款
柳州襄专车辆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	21.92	1-2年	车辆费用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749.49	12.76	1年以内	汽车保险费用
杭州听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500.00	11.84	2-3年	信息服务费
浙江华亦海汽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	9.65	1年以内	采购款
合计	-	447,749.49	78.53	-	-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柳州襄专车辆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000.00	34.41	1年以内	车辆费用
杭州听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500.00	18.58	1-2年	信息服务费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725.49	16.99	1年以内	汽车保险费用
上海红叶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	8.81	1年以内	采购款
上海秉泓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140.00	7.75	1年以内	设备采购款
合计	-	314,365.49	86.54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0月31日,公司查询到杭州听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杭州绿文园林景观有限公司,后因经营异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因此公司将其调整至其他应收款-杭州听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并将其核销,具体详见其他应收款。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99,036.81	2,578,116.97	2,147,056.9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299,036.81	2,578,116.97	2,147,056.92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19年10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0,969.27	81,932.46					380,969.27	81,932.46
合计	380,969.27	81,932.46					380,969.27	81,932.46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2,746,062.07	100.00	167,945.10	6.12	2,578,116.97
组合小计	2,746,062.07	100.00	167,945.10	6.12	2,578,116.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746,062.07	100.00	167,945.10	6.12	2,578,116.97

续: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2,274,943.07	100.00	127,886.15	5.62	2,147,056.92
组合小计	2,274,943.07	100.00	127,886.15	5.62	2,147,056.9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74,943.07	100.00	127,886.15	5.62	2,147,056.92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2019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84,129.27	74.58	14,206.46	5.00	269,922.81
1-2年	26,080.00	6.85	5,216.00	20.00	20,864.00
2-3年	16,500.00	4.33	8,250.00	50.00	8,250.00
3年以上	54,260.00	14.24	54,260.00	100.00	0.00
合计	380,969.27	100.00	81,932.46	21.51	299,036.81

续：

组合名称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656,302.07	96.73	132,815.10	5.00	2,523,486.97
1-2年	32,500.00	1.18	6,500.00	20.00	26,000.00
2-3年	57,260.00	2.09	28,630.00	50.00	28,630.00
3年以上	0.00	0.00	0.00	100.00	0.00
合计	2,746,062.07	100.00	167,945.10	6.12	2,578,116.9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180,683.07	95.86	109,034.15	5.00	2,071,648.92
1-2年	94,260.00	4.14	18,852.00	20.00	75,408.00
2-3年	0.00	0.00	0.00	50.00	0.00
3年以上	0.00	0.00	0.00	100.00	0.00
合计	2,274,943.07	100.00	127,886.15	5.62	2,147,056.92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16,500.00	8,250.00	8,250.00
往来款	106,722.00	5,913.54	100,808.46
备用金	22,000.00	1,100.00	20,900.00
代收代付	53,272.46	41,283.18	11,989.28
车辆租金费用	50,000.00	2,500.00	47,500.00
其他往来款	17,543.66	13,839.18	3,704.48
油费预付款	92,931.15	4,646.56	88,284.59

租金	22,000.00	4,400.00	17,600.00
合计	380,969.27	81,932.46	299,036.81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500.00	100.00	400.00
往来款	2,059,540.00	133,544.00	1,925,996.00
备用金	500,000.00	25,000.00	475,000.00
车辆租金费用	95,000.00	4,750.00	90,250.00
油费预付款	69,022.07	3,451.10	65,570.97
租金	22,000.00	1,100.00	20,900.00
合计	2,746,062.07	167,945.10	2,578,116.97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保证金	500.00	25.00	475.00
往来款	2,141,414.21	121,209.71	2,020,204.50
油费预付款	133,028.86	6,651.44	126,377.42
合计	2,274,943.07	127,886.15	2,147,056.92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杭州听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费	2019年10月31日	67,500.00	对方已被吊销营业执照	否
合计	-	-	67,500.00	-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10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石化嘉兴分公司	非关联方	92,931.15	一年以内	24.39
王斌	非关联方	50,883.69	一年以内	13.36
刘燕	非关联方	48,200.00	一年以内	12.65
上海瑞联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三年以上	10.50
祖国梁	非关联方	30,000.00	一年以内	7.87
合计	-	262,014.84	-	68.78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	-------------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刘锦辉	关联方	1,250,000.000	一年以内	45.52
高绘东	关联方	500,000.00	一年以内	18.21
冯杰	关联方	202,000.00	一年以内	7.36
杨晓静	员工	200,000.00	一年以内	7.28
朱峰	员工	200,000.00	一年以内	7.28
合计	-	2,352,000.00	-	85.65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周冰	关联方	2,000,000.00	一年以内	87.91
中国石化嘉兴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3,028.86	一年以内	5.85
上海瑞联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一至两年	1.76
夏蕙	非关联方	32,000.00	一至两年	1.41
嘉兴天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	一年以内	1.41
合计	-	2,237,028.86	-	98.33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嘉韵与刘锦辉属于父女关系；高绘东系公司的董事；冯杰系公司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周冰系公司的副总经理。2017年末、2018年末公司存在应收上述人员的款项，具体详见上述“（4）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列示。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3,350.02		583,350.02
在产品	169,792.78		169,792.78
库存商品	1,618,939.94		1,618,939.9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2,372,082.74	2,372,082.74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98,970.02		1,598,970.02
在产品	303,811.80		303,811.80
库存商品	1,862,612.67		1,862,612.6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3,765,394.49		3,765,394.49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87,210.00		2,187,210.00
在产品	349,096.00		349,096.00
库存商品	1,030,297.81		1,030,297.8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3,566,603.81		3,566,603.81

2、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2019年10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2,372,082.74元、3,765,394.49元及3,566,603.81元。公司2019年1-10月、2018年及2017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4.53、14.79及18.94。自2018年度开始，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为了保持产成品的供给速度，公司采购规模增加，存货周转率下降。同时，公司2019年1-10月、2018年度及2017年度毛利率呈现逐年增加的趋势，公司产能规模增加，呈现规模优势，生产成本方面有所下降，导致公司存货周转率下降。考虑到2019年度未完成，公司存货无法与2018年末及2017年末存货数量直接比较，但是2018年末及2017年末存货期末余额相差不大，整体上处于良好的运行状况。

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10月末，公司期末存货余额占收入的比例较低，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8.94、14.79及14.53，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19天、24天及25天。

公司存货余额较低的原因主要在于：（1）供应商供应时间短，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泵体、阀座等供应商地理位置均在江苏昆山、浙江绍兴、湖州等地，与公司距离较近，路程时间均在1小时内。（2）供应商供应材料响应速度快，新中南均为供应商的重要客户，占其产品销售份额大，供应商备货较多且生产周期较短，材料供应响应速度快。（3）公司自身仓储场地所限及订单化生产模式，公司现有生产厂区内无充裕的场地储存原材料，加上供应商供应半径小等有利因素，自身仓储原材料数量只需满足正常生产需求即可。同时，考虑到车型及配件型号等因素，公司按照整车生产厂商的订单进行生产及供货即可。

公司期末存货余额较低，但考虑到供应商供应半径小、供货响应速度快等有利因素，并结合公司订单化生产模式及给整车厂做配套零部件销售模式，公司现有存货完全能够满足正常生产与运营，与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相符合。

根据公司供应商供应路程近、响应速度快，结合生产经营特点、销售模式及存货周转期限得知：公司原材料中泵体、阀座、油杯、活塞杆等库龄均为1个月左右，备品备件库龄集中于1-3个月不等，库存产成品的库龄在1个月左右。公司存货账龄较短，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特点相匹配，与公司销售规模相匹配，不存在长期压货、存货毁损的情形，具有合理性。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内有存货相关的管理条例，规定公司存货盘点采用永续盘存制。根据公司制度的相关要求，公司每个月末对仓库存货进行盘点，盘点范围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库等。财务部根据工作需要，负责仓库的盘点计划和安排，仓库根据财务部的要求，组织盘点工作；财务部负责监盘和抽盘，并负责盘点数据有效性、准确性的复核和审查。公司执行盘点工作，保证所有参与盘点人员及负责人员必须亲自在场参与盘点工作，进行逐项核对，保证账实相符。经执行存货盘点程序，公司确保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账实相符。

结合公司生产、销售模式，执行订单化生产，公司库存商品及原材料的库龄均在6个月内，存货周转较快。再者，结合存货盘点程序，公司存货管理制度执行到位，期末存货不存在毁损、变形等情形，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同时，公司结合存货可变现净值和毛利率进一步分析判断存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根据合同订单价格确认可变现净值得知：公司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大于账面成本，不存在减值迹象。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均系用于生产产品，基于公司产成品均系不存在减值迹象，故原材料不存在减值迹象。

综上，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相符合。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预缴企业所得税	547,369.36		
预扣个人所得税	10,354.45	12,559.07	
待抵扣进行税额		158,589.57	323,150.31
合计	557,723.81	171,148.64	323,150.31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0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2,088,016.26	1,504,881.90	2,419,735.42	31,173,162.74
房屋及建筑物	12,123,433.77			12,123,433.77
生产设备	13,290,565.39	827,370.49	785,323.08	13,332,612.80
运输工具	4,322,217.05	249,206.89	866,450.23	3,704,973.71
办公设备及其他	2,351,800.05	428,304.52	767,962.11	2,012,142.46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675,303.25	2,109,811.03	2,054,698.09	18,730,416.19
房屋及建筑物	6,540,926.28	479,961.70		7,020,887.98
生产设备	8,995,657.15	610,249.68	747,534.58	8,858,372.25
运输工具	1,845,180.36	707,669.18	576,045.99	1,976,803.55
办公设备及其他	1,293,539.46	311,930.47	731,117.52	874,352.4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412,713.01			12,442,746.55
房屋及建筑物	5,582,507.49			5,102,545.79
生产设备	4,294,908.24			4,474,240.55
运输工具	2,477,036.69			1,728,170.1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58,260.59			1,137,790.05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412,713.01			12,442,746.55
房屋及建筑物	5,582,507.49			5,102,545.79
生产设备	4,294,908.24			4,474,240.55

运输工具	2,477,036.69			1,728,170.1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58,260.59			1,137,790.05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097,553.53	3,196,742.22	1,206,279.49	32,088,016.26
房屋及建筑物	12,123,433.77			12,123,433.77
生产设备	11,694,080.06	1,596,485.33		13,290,565.39
运输工具	4,670,477.58	858,018.96	1,206,279.49	4,322,217.05
办公设备及其他	1,609,562.12	742,237.93		2,351,800.0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835,593.56	2,455,336.14	615,626.45	18,675,303.25
房屋及建筑物	5,964,972.24	575,954.04		6,540,926.28
生产设备	8,299,281.79	696,375.36		8,995,657.15
运输工具	1,532,887.60	927,919.21	615,626.45	1,845,180.36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38,451.93	255,087.53		1,293,539.4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261,959.97			13,412,713.01
房屋及建筑物	6,158,461.53			5,582,507.49
生产设备	3,394,798.27			4,294,908.24
运输工具	3,137,589.98			2,477,036.69
办公设备及其他	571,110.19			1,058,260.59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261,959.97			13,412,713.01
房屋及建筑物	6,158,461.53			5,582,507.49
生产设备	3,394,798.27			4,294,908.24
运输工具	3,137,589.98			2,477,036.69
办公设备及其他	571,110.19			1,058,260.59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名称	变动期间	原值变动金额(元)	变动原因
创维液晶电视 4K 55Q7	2017年度	5,640.17	购置
中央净水器	2017年度	38,461.54	购置
激光打标机	2017年度	16,239.32	购置
液晶数显洛氏硬度计	2017年度	12,212.82	购置
防尘套模具(1604T8-033)	2017年度	7,692.31	购置
防尘套模具(1604T5(S)-048)	2017年度	7,692.31	购置
防尘套模具(1604T14-048)	2017年度	7,692.31	购置
防尘套模具(1604T3-052)	2017年度	8,119.66	购置
密封垫模具(1604T5(L)-062)	2017年度	7,264.96	购置
锅炉	2017年度	19,658.12	购置
捷豹 XJ(KHSC)小轿车	2017年度	789,534.20	购置

双台式油压钻孔机	2018 年度	76,923.08	购置
TCL 空调	2018 年度	1,561.54	购置
冰柜	2018 年度	1,281.15	购置
齿轮式攻牙机	2018 年度	23,076.92	购置
打印机	2018 年度	12,827.35	购置
办公桌	2018 年度	156,410.26	购置
茶水架	2018 年度	4,700.85	购置
书柜	2018 年度	76,923.08	购置
沙发	2018 年度	72,649.57	购置
官帽椅	2018 年度	2,991.45	购置
会议桌	2018 年度	45,299.15	购置
办公桌	2018 年度	2,774.14	购置
商用台式电脑整机	2018 年度	9,399.94	购置
平板液晶电视	2018 年度	861.15	购置
电机连减速机	2018 年度	3,448.28	购置
齿轮减速机	2018 年度	3,017.24	购置
四轴自动锁螺丝	2018 年度	42,068.97	购置
数控机床	2018 年度	87,931.03	购置
数控车床	2018 年度	87,931.03	购置
机床*加工中心	2018 年度	136,206.90	购置
机床*数控车床	2018 年度	291,379.30	购置
笔记本电脑	2018 年度	10,596.51	购置
厨房电器具	2018 年度	28,017.24	购置
家用空调套机	2018 年度	4,223.28	购置
本田牌轿车	2018 年度	198,948.28	购置
空调	2018 年度	1,352.59	购置
手持式锁螺丝机	2018 年度	7,743.97	购置
老板侧吸烟灶套餐	2018 年度	2,913.79	购置
科龙空调	2018 年度	6,204.30	购置
打印机	2018 年度	1,550.85	购置
气压两轴钻孔机	2018 年度	15,517.24	购置
电脑	2018 年度	5,258.62	购置
打印复印扫描机	2018 年度	3,446.54	购置
电子计算器	2018 年度	2,740.52	购置
电脑	2018 年度	212,413.79	购置
佳能相机	2018 年度	14,870.69	购置
热水器	2018 年度	1,550.86	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2018 年度	1,464.66	购置
电脑主机	2018 年度	5,171.55	购置

海尔洗衣机	2018 年度	2,154.31	购置
小米电视	2018 年度	3,188.79	购置
机床*台钻	2018 年度	2,275.86	购置
三层配集小车	2018 年度	8,620.69	购置
无人机飞行眼镜	2018 年度	3,188.80	购置
翻译机	2018 年度	2,664.65	购置
小米无人机	2018 年度	2,585.34	购置
保时捷 1984CC 小客车	2018 年度	566,329.31	购置
厢式运输车	2018 年度	92,741.37	购置
方太抽油烟机	2018 年度	7,844.83	购置
家用电炉灶	2018 年度	2,758.62	购置
三星手机	2018 年度	3,499.00	购置
台群精机	2018 年度	534,482.76	购置
机床*立式加工中心	2018 年度	275,862.06	购置
热水器	2018 年度	2,321.56	购置
冰箱	2018 年度	2,412.06	购置
洗衣机	2018 年度	2,240.47	购置
小米电视机	2018 年度	2,925.86	购置
特莱维狮电动车	2018 年度	10,689.65	购置
戴尔计算机	2018 年度	4,308.57	购置
立式空调	2019 年 1-10 月	3,274.99	购置
内窥镜	2019 年 1-10 月	16,379.32	购置
台式电脑	2019 年 1-10 月	2,930.15	购置
S4300 电脑	2019 年 1-10 月	9,093.11	购置
一汽丰田	2019 年 1-10 月	249,206.89	购置
钉钉投屏平板 X3	2019 年 1-10 月	5,128.45	购置
电子万能试验机	2019 年 1-10 月	23,893.81	购置
耐黄变试验机	2019 年 1-10 月	7,451.33	购置
史密斯净水器	2019 年 1-10 月	6,272.57	购置
ERP 服务器及电源	2019 年 1-10 月	30,203.54	购置
流水线	2019 年 1-10 月	144,247.78	购置
办公家具	2019 年 1-10 月	319,999.99	购置
森下除湿机	2019 年 1-10 月	2,079.65	购置
数控车床	2019 年 1-10 月	125,663.72	购置
数控车床	2019 年 1-10 月	125,663.72	购置
美的立式空调	2019 年 1-10 月	4,069.89	购置
松下冰箱	2019 年 1-10 月	6,008.84	购置
普实移动数据采集软件 V1.0	2019 年 1-10 月	3,318.58	购置
海尔冰箱	2019 年 1-10 月	3,184.95	购置

数控车床	2019年1-10月	251,327.44	购置
电脑	2019年1-10月	19,465.47	购置
办公桌椅	2019年1-10月	13,274.34	购置
废乳化液处理成套设备	2019年1-10月	132,743.37	购置
大众 FV7187FBDBG	2018年度	179,876.92	处置
大众汽车多用途乘用车	2018年度	175,303.42	处置
科雷傲 1997CC 小客车	2018年度	193,158.97	处置
小型轿车	2018年度	30,000.00	处置
雷克萨斯 1998CC 轻型客车	2018年度	468,205.13	处置
依维柯 NJ6495DCM	2018年度	159,735.05	处置
梅赛德斯-奔驰牌 BJ6447F1	2019年1-10月	235,102.78	处置
大众牌汽车 (VOLKSWAGENS VW6451EED)	2019年1-10月	197,106.84	处置
宝马牌 BMW7203AA	2019年1-10月	231,037.61	处置
小型轿车	2019年1-10月	203,203.00	处置
夏普电视	2017年度	5,127.35	购置
夏普液晶彩电	2017年度	12,818.80	购置
流水线	2017年度	32,478.63	购置
双台联立多轴钻孔攻牙机	2017年度	41,538.46	购置
数控机床	2017年度	289,743.59	购置
可调四轴	2017年度	5,555.55	购置
可调四轴	2017年度	5,555.56	购置
JH-VMC850/广数 218MC	2017年度	299,145.30	购置
双头打孔机	2017年度	38,461.54	购置
数控车床	2017年度	233,333.34	购置
冰箱	2017年度	14,350.43	购置
双台式七轴钻孔攻牙机	2017年度	51,282.05	购置
固定四轴	2017年度	5,555.56	购置
普通车床	2017年度	39,743.59	购置
梅赛德斯-奔驰牌 BJ6447F1	2017年度	235,102.78	购置
笔记本	2017年度	11,676.92	购置
三星空调	2017年度	41,829.07	购置
叉车 ETV 214	2017年度	102,564.10	购置
叉车	2017年度	47,008.55	购置
宝马 2998CC740Li 7E21L	2017年度	854,111.97	购置
大众牌汽车	2017年度	197,106.84	购置
依维柯 NJ6495DCM	2017年度	159,735.05	购置
电脑	2017年度	99,000.00	购置
全自动打包机	2017年度	45,641.03	购置
夏普智能平板电视机	2017年度	1,580.34	购置

投影仪	2017 年度	3,759.62	购置
小型加工中心	2017 年度	282,051.28	购置
松下数码相机	2017 年度	3,758.96	购置
戴尔笔记本	2017 年度	5,295.72	购置
液压机 (Y41-10A)	2019 年 1-10 月	23,683.08	处置
液压机 (Y41-10A 10T)	2019 年 1-10 月	26,700.00	处置
立式钻床 (Z5125A)	2019 年 1-10 月	23,500.00	处置
液压机 (YF32-100)	2019 年 1-10 月	64,000.00	处置
液压机 (YB32-200)	2019 年 1-10 月	117,000.00	处置
检测台 (1200X500X1000)	2019 年 1-10 月	3,500.00	处置
储气罐 (06/13)	2019 年 1-10 月	2,940.00	处置
卧式旋压机 (PK-XY-5W)	2019 年 1-10 月	100,000.00	处置
旋压机 (CPC-4A)	2019 年 1-10 月	280,000.00	处置
数控车床 (CK6125A)	2019 年 1-10 月	144,000.00	处置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1 月 22 日,公司以权证号嘉兴国用(2006)字第 799 号的土地使用权以及附着建筑物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办理编号为 33100620180046288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被担保主债权数额(最高债权数额)2,536.21 万元,抵押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1 日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份办理解除抵押登记,公司现有土地使用权及其附着建筑物不存在抵押登记。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0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12,139.77			1,612,139.77
土地使用权	1,594,362.00			1,594,362.00
软件使用权	17,777.77			17,777.77
二、累计摊销合计	439,928.69	29,121.60		469,050.29
土地使用权	427,814.57	26,571.70		454,386.27
软件使用权	12,114.12	2,549.90		14,664.0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172,211.08			1,143,089.48
土地使用权	1,166,547.43			1,139,975.73
软件使用权	5,663.65			3,113.75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五、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172,211.08		1,143,089.48
土地使用权	1,166,547.43		1,139,975.73
软件使用权	5,663.65		3,113.75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12,139.77			1,612,139.77
土地使用权	1,594,362.00			1,594,362.00
软件使用权	17,777.77			17,777.77
二、累计摊销合计	404,982.77	34,945.92		439,928.69
土地使用权	395,928.53	31,886.04		427,814.57
软件使用权	9,054.24	3,059.88		12,114.1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07,157.00			1,172,211.08
土地使用权	1,198,433.47			1,166,547.43
软件使用权	8,723.53			5,663.65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07,157.00			1,172,211.08
土地使用权	1,198,433.47			1,166,547.43
软件使用权	8,723.53			5,663.65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0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28,089.78		82,664.49			1,245,425.2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7,945.10		86,012.64			81,932.46
合计	1,483,534.61		168,677.13			1,327,357.75

续:

项目	2017年12	本期增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
----	---------	-----	------	----------

	月 31 日	加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31 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23,382.01		195,292.23			1,328,089.7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7,886.15	40,058.95				167,945.10
合计	1,651,268.16	40,058.95	195,292.23			1,483,534.61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27,357.75	199,103.66
合计	1,327,357.75	199,103.66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96,034.87	224,405.23
合计	1,496,034.87	224,405.23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51,268.13	247,690.22
合计	1,651,268.13	247,690.22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7,000,000.00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城支行签订编号为JXXC2017人借020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700.00万元。

2017年6月19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城支行签订编号为JXXC2017人借06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00.00万元。

2018年8月13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秀洲支行签订编号为33010320180002015号的浙江省分行小微网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0万元。

2018年11月27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秀洲支行签订编号为33010320180005273号的浙江省分行小微网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00.00万元。

2018年11月22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33010320180002011号的浙江省分行小微网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80.00万元。

2017年8月30日，公司归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城支行借款300.00万元；2018年1月29日，归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城支行借款400.00万元；2018年5月24日，归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城支行借款2,801,185.38元；2018年6月19日，归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城支行借款106,047.47元及92,767.15元。

2018年11月14日，公司归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借款50.00万元；2018年11月27日，归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借款280.00万元；2019年7月1日，归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借款150.00万元；2019年9月3日，归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借款150.00万元。

（二）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		
合计	20,000.00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315,325.00	96.75	14,655,251.33	97.75	14,603,782.30	98.62
1-2年	203,684.12	1.91	150,663.50	1.00	203,626.48	1.38
2-3年	70,287.65	0.66	185,913.63	1.24	0.00	0.00
3年以上	72,695.28	0.68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0,661,992.05	100.00	14,991,828.46	100.00	14,807,408.78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昆山申华压铸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2,158,169.80	1年以内	20.24
余姚市恒畅汽车零部件厂	非关联方	采购款	2,338,140.00	1年以内	21.91
绍兴柯桥漓诸弹簧厂	非关联方	采购款	1,024,411.12	1年以内	9.61
德清政宏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678,252.52	1年以内	6.36
安徽东立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441,427.74	1年以内	4.14
合计	-	-	6,640,401.18	-	62.26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昆山申华压铸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3,146,686.41	1年以内	20.99
余姚市恒畅汽车零部件厂	非关联方	采购款	2,346,090.56	1年以内	15.65
绍兴柯桥漓诸弹簧厂	非关联方	采购款	1,036,926.20	1年以内	6.92
杭州政宏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848,736.58	1年以内	5.66
安徽东立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829,186.01	1年以内	5.53
合计	-	-	8,207,625.76	-	54.75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余姚市恒畅汽车零部件厂	非关联方	采购款	2,681,595.63	1年以内	18.11
昆山申华压铸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2,561,557.53	1年以内	17.30
绍兴柯桥漓诸弹簧厂	非关联方	采购款	1,225,971.44	1年以内	8.28
杭州政宏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1,075,877.64	1年以内	7.27
安徽东立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采购款	525,464.60	1年以内	3.55
合计	-	-	8,070,466.84	-	54.51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63,651.96	67.18	1,887,562.02	85.22	1,406,145.83	94.67
1-2 年	8,300.00	1.53	248,134.88	11.20	79,162.90	5.33
2-3 年	150,191.09	27.75	79,162.90	3.57	0.00	0.00
3 年以上	19,162.90	3.54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41,305.95	100.00	2,214,859.80	100.00	1,485,308.73	100.00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0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济南润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26,109.33	1 年以内 75,918.24 元; 2-3 年 150,191.09 元	41.77
济南骑俊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79,125.12	1 年以内	33.09
济南群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0,850.00	1 年以内	5.70
山东蓬翔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5,800.00	1 年以内	4.77
济南舜明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1,019.16	1 年以内	3.88
合计	-	-	482,903.61	-	89.21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664,506.11	1 年以内	75.15
济南润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33,884.88	1-2 年	10.56
济南骑俊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74,190.00	1 年以内	3.35
扬州沃盛车业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6,323.50	1 年以内	2.99
济南泉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0,000.00	2-3 年	2.71
合计	-	-	2,098,904.49	-	94.76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
济南奥沃福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14,140.21	1 年以内	27.88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94,002.62	1 年以内	26.53
济南润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82,284.88	1 年以内	19.01
济南威伯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3,986.00	1 年以内	13.73
济南泉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0,000.00	1-2 年	4.04
合计	-	-	1,354,413.71	-	91.19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元)	未结转原因	备注
------	--------	-------	----

济南润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26,109.33	存在索赔情况，未达到开票条件，继续协商确定索赔金额后开票	协商中，尽快开票确认收入
合计	226,109.33	-	-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37,041.77	97.37	174,539.94	98.87	2,853,946.89	68.67
1-2年	55,070.00	1.24			1,302,000.00	31.33
2-3年			2,000.00	1.13		
3年以上	62,000.00	1.39				
合计	4,454,111.77	100.00	176,539.94	100.00	4,155,946.89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往来款	112,000.00	2.51	2,000.00	1.15	4,026,749.65	97.11
代收代付	106.35	0.00	29.39	0.02	1,086.37	0.03
其他	5,212.99	0.12	5,070.00	2.93		
工会经费	164,417.08	3.69	166,160.55	95.90	118,894.20	2.87
三包索赔款	4,172,375.35	93.67				
合计	4,454,111.77	100.00	173,259.94	100.00	4,146,730.22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0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商用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三包索赔款	4,172,375.35	1年以内	93.67
工会经费	非关联方	工会经费	164,417.08	1年以内	3.69
济南泉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项	60,000.00	3年以上	1.35
沈阳金鼎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项	50,000.00	1-2年	1.12
莱芜市莱城区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起诉费用	4,470.00	1-2年	0.10
合计	-	-	4,451,262.43	-	99.94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工会经费	非关联方	工会经费	166,160.55	1年以内	94.12
莱阳市莱城区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起诉费用	4,470.00	1年以内	2.53
嘉兴市鸿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装修费	2,000.00	2-3年	1.13
快钱支付清算信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客户备付金	600.00	1年以内	0.34
个人失业金	非关联方	其他	122.95	1年以内	0.07
合计	-	-	173,353.50	-	98.20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李志清	关联方	往来款	4,000,000.00	1年以内 2,700,000.00元; 1-2 年1,300,000.00元	96.46
工会经费	非关联方	工会经费	118,894.20	1年以内	2.87
冯杰	关联方	报销款	7,079.00	1年以内	0.17
刘波	员工	报销款	4,404.20	1年以内	0.11
嘉兴祥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往来款	4,000.00	1年以内	0.10
合计	-	-	4,134,377.40	-	99.70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280.00	9,216.6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3,280.00	9,216.6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0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8,301.92	10,207,681.13	10,200,253.26	15,729.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443.46	712,771.07	693,585.31	40,629.22
三、辞退福利		106,127.00	106,127.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9,745.38	11,026,579.20	10,999,965.57	56,359.01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8,892.56	10,347,429.21	10,348,019.85	8,301.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969.04	893,035.85	894,561.43	21,443.4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1,861.60	11,240,465.06	11,242,581.28	29,745.38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0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31,728.28	9,931,728.28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8,301.92	275,952.85	268,524.98	15,729.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915.80	229,878.31	223,690.64	13,103.47
工伤保险费	693.06	23,037.27	22,417.17	1,313.16
生育保险费	693.06	23,037.27	22,417.17	1,313.16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8,301.92	10,207,681.13	10,200,253.26	15,729.79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01,685.97	10,001,685.97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8,892.56	345,743.24	346,333.88	8,301.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7,407.82	288,016.14	288,508.16	6,915.80
工伤保险费	742.37	28,863.55	28,912.86	693.06
生育保险费	742.37	28,863.55	28,912.86	693.06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				

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8,892.56	10,347,429.21	10,348,019.85	8,301.92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66,216.98	2,005.93	240,372.27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110,275.56	68,330.31
个人所得税			28,144.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53.22	140.41	16,826.06
教育费附加	10,755.36	60.18	7,211.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7,170.24	40.12	4,807.45
印花税	1,718.00	1,980.00	2,243.70
合计	299,313.80	114,502.20	367,935.75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递延所得税负债科目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	388,452.78	455,752.00	
合计	388,452.78	455,752.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10月，因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金额 2,589,685.19 元；2018年度，因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金额 3,038,346.66 元。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42,945,865.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500,000.00	2,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337,936.19	36,444,598.10	29,444,187.12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607,929.15	43,944,598.10	36,944,187.1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607,929.15	43,944,598.10	36,944,187.12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关联方主要包括：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持股 5% 以上的非控股股东；
-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其控制的企业；
- 4、公司的子公司、参股公司；
- 5、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投资的其他企业；
- 6、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公司或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父母、配偶及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同为本公司关联自然人，及以上关联自然人兼职或者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杨嘉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79.00	0.80
李钢	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20.00	0.20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嘉兴豪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嘉兴豪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嘉兴嘉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及公司股东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高绘东	董事
余华红	董事、财务总监
冯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
何园庆	监事
杨阳	职工监事
蒋忠平	监事会主席
裘培新	副总经理
周冰	副总经理

刘锦辉	实际控制人杨嘉韵之父亲
李志清	实际控制人李钢之父亲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嘉兴豪卡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529,580.00	100.00				
小计	529,580.00	100.00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由于嘉兴豪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因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嘉兴豪卡需要更改营业范围及名称，则将其持有的存货，离合器助力缸、离合器总泵等产品按照成本价格销售给公司。该项交易只是在2019年发生，在2017年及2018年未有发生金额。因此，该项交易具有必要性。</p> <p>2019年11月4日，嘉兴豪卡已完成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和名称，经营范围调整为企业管理咨询及汽车信息咨询服务。名称由嘉兴豪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调整为嘉兴豪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19年1月—10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嘉兴豪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40,666.18	0.76	1,306,696.17	1.32	3,216,546.04	3.87
小计	640,666.18	0.76	1,306,696.17	1.32	3,216,546.04	3.87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公司销售给嘉兴豪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离合器助力缸、离合器总泵等。由于公司作为重型汽车整车厂商的配套供应商，零部件产品无法轻易进入汽车配件售后市场，需要将产品销售给嘉兴豪卡后再由其销售给配件市场。因此，该项交易具有必要性。而从2019年开始，公司将主机厂零部件与配件售后市场产品分开，将由公司直接销售给配件市场。</p> <p>公司销售给嘉兴豪卡的汽车配件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的九折左右出售，离合器总泵价格大约为45元/只左右、离合器助力缸价格大约为150元/只左右。而公司销售给整车厂的销售单价大约为离合器总泵价格大约为50元/只左右、离合器助力缸价格大约</p>					

	为 190 元/只，交易价格符合市场交易特点，具有公允性。
--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9年1月—10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李钢		3,273,199.70	3,273,199.70	
高绘东	500,000.00	1,910,000.00	2,410,000.00	
刘锦辉	1,250,000.00	7,350,000.00	8,600,000.00	
周冰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750,000.00	12,733,199.70	14,483,199.7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李钢		950,000.00	950,000.00	
刘锦辉		3,740,000.00	2,490,000.00	1,250,000.00
高绘东		800,000.00	300,000.00	500,000.00
周冰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5,490,000.00	5,740,000.00	1,750,0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7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李钢	400,000.00	9,720,000.00	10,120,000.00	
周冰		3,00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00,000.00	12,720,000.00	11,120,000.00	2,000,000.00

①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从资金拆出角度来看，公司存在关联方（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具体资金占用情况、占用主体、发生时间及次数明细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年度	往来科目	期初金额	借方发生次数	借方发生金额	贷方发生次数	贷方发生金额	期末金额
李钢	2017年度	其他应收款	400,000.00	12	9,720,000.00	10	10,120,000.00	0.00
	2018年度	其他应收款	0.00	2	950,000.00	2	950,000.00	0.00
	2019年1-10月	其他应收款	0.00	7	3,273,199.70	6	3,273,199.70	0.00
刘锦辉	2017年度	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年度	其他应收款	0.00	6	3,740,000.00	5	2,490,000.00	1,250,000.00
	2019年1-10月	其他应收款	1,250,000.00	11	7,350,000.00	14	8,600,000.00	0.00
周冰	2017年度	其他应收款	0.00	3	3,000,000.00	1	1,000,000.00	2,000,000.00
	2018年度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	0.00	0.00	3	2,000,000.00	0.00
	2019年1-10月	其他应收款	0.00	1	200,000.00	1	200,000.00	0.00
高绘东	2017年度	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年度	其他应收款	0.00	4	800,000.00	1	300,000.00	500,000.00
	2019年1-10月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5	1,910,000.00	7	2,410,000.00	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款项已全部收回，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②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决策程序的完备性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存在不规范之处，未就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定专门的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对关联交易和关联人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回避与表决、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关联交易审议程序与披露等作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同时，公司获取了控股股东及公司董监高均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③公司收取资金占用费情况、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未向资金拆出方收取资金占用费。该部分资金占用费对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假设按照之前一年前银行贷款基准利率4.90%作为测算利息的基础利率，假设占用资金期限按照一年期限，截至2019年10月31日，公司关联方李钢占用资金计算利息费用为 $13,943,199.70 \times 4.90\% = 683,216.79$ 元；刘锦辉占用资金计算利息费用为 $11,090,000.00 \times 4.90\% = 543,410$ 元；周冰占用资金计算利息费用为 $3,200,000.00 \times 4.90\% = 156,800.00$ 元；高绘东占用资金计算利息费用为 $2,710,000.00 \times 4.90\% = 132,790.00$ 元，上述资金占用合计利息费用为1,516,216.79元。

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10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5,663,331.05元、9,000,410.98元及9,295,966.69元，合计净利润为23,959,708.72元，资金占用利息费用占公司净利润合计数的比重为6.33%，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④是否违反相应承诺、规范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不存在违反相应承诺的情况。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8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李志清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7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李志清	2,083,333.33	2,700,000.00	783,333.33	4,000,000.00
合计	2,083,333.33	2,700,000.00	783,333.33	4,000,000.00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嘉兴豪卡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43,331.20	796,635.03	货款
小计		543,331.20	796,635.03	-
(2) 其他应收款	-	-	-	-
刘锦辉		1,250,000.00		往来款项
高绘东	22,000.00	500,000.00		食堂备用金
周冰			2,000,000.00	往来款项
小计	22,000.00	1,750,000.00	2,000,000.00	-
(3) 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9年10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小计				-
(2) 其他应付款	-	-	-	-
李志清			4,000,000.00	往来款项
高绘东			3,118.36	报销款
小计			4,003,118.36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 目	2019 年 1-10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60,224.74	1,829,801.84	1,151,434.06
合计	1,260,224.74	1,829,801.84	1,151,434.06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 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健全，执行有效性偏弱，因此，在关联交易过程中，部分关联交易未能有效地履行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其合规性存在瑕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制度中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提供了决策程序上的保障，体现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的决策程序和办法。

除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的制度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了关联交易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具体承诺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重大提示事项之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根据莱芜市莱城区人民法院（2016）鲁1202民初4318号票据纠纷案件	100,000.00	已完结，2017年6月19日，山东省莱芜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7）鲁12民终7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为商业承兑汇票（票据号码：00100061/21532345）的票据权利人。	无影响

2、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9年10月20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亚会B审字（2019）2509号《审计报告》，经其审计，截至2019年8月31日，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47,945,865.34元。

2019年10月23日，上海沪南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沪南评报字（2019）第0065号《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经实施清查核实、市场调查和询证、评估估算等评估程序，得出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8月31日的评估结论如下：

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6,556.06万元，与账面价值4,794.59万元比较，评估增值1,761.47万元，增值率36.74%。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依法缴纳企业所得税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按各方在公司注册资本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分配，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报告期内，公司进行利润分配事项。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18年11月7日	2018年度	2,000,000.00	是	是	否
2019年6月4日	2019年度	3,000,000.00	是	是	否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依法缴纳企业所得税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按各方在公司注册资本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分配，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的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进而影响公司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杨嘉韵和李钢系夫妻关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杨嘉韵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79% 的股份，同时杨嘉韵在嘉兴嘉上中持有 80.00% 的出资份额，通过嘉兴嘉上间接持有公司 0.8% 的股份，杨嘉韵合计持有公司 79.80% 的股份；李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0% 的股份，同时李钢在嘉兴嘉上中持有 20.00% 的出资份额，通过嘉兴嘉上间接持有公司 0.2% 的股份，李钢合计持有公司 20.20% 的股份，杨嘉韵、李钢夫妇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100% 的股份，同时，李钢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杨嘉韵在公司担任董事，其夫妻二人能够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系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杨嘉韵夫妇可能利用其对本公司的控制权，通过选举董事、行使投票权等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进行控制，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产生影响，形成有利于大股东利益的决策和行为。因此，本公司存在一定的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制度》等制度；并在挂牌后适时引进外部战略投资者，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防范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三）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核心技术是由本公司技术人员通过长期生产实践和反复实验、与客户进行广泛的技术交流而获得的。公司研发人员具有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大部分为多年从事汽车零部件研发的技术骨干，拥有很强的实践经验和丰富的理论知识。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或熟练技工流失，将对公司的生产

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为应对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并将努力营造适合公司发展的企业文化、工作文化，以良好的文化和企业氛围吸引人才。同时，公司将努力实施并执行具有行业竞争力的激励机制提高员工的忠诚度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的加入。

（四）宏观经济波动导致公司业绩下滑的风险

本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要为重型汽车提供配套。公司下游行业的发展与国民整体经济发展趋势基本一致，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影响较大。

受到各地近期加大对国三车限行、禁行的力度，运煤车、散杂运输、绿通等细分市场以及一部分区域干线牵引车的终端需求刺激下，整个重型商用车市场存在极大幅度增加。受到下游消费市场的刺激，公司业绩近几年存在较大增幅且保持稳定。但是随着国三车型更新完毕且国家基础设施建设趋于完善，针对重型用汽车需求下降，重型汽车市场受到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宏观经济及相关政策变动导致公司存在业务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目前产品只适用于重型汽车零部件配套，但是对于客车、轻型货车等汽车市场未能进入。公司积极研究新产品，拓展公司产品结构，布局客车、轻型卡车及乘用车等汽车消费市场。再者，针对重型汽车现有保有量且重型汽车零部件损耗大、具有较快更换的特点，公司将积极布局国内重型汽车售后市场，以应对整车消费市场的疲软。

（五）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客户均为国内生产重型汽车的主机厂商，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同时，公司所处的汽车配套市场的竞争激烈，很多乘用车配套企业积极进入商用车零部件市场，导致公司产品价格存在波动。再者，随着公司规范化治理，全员社保及公积金导致用工成本高涨，若公司产品价格无法提高或者无法覆盖成本，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提升改造现有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同时，公司将拓展产业供应链，布局上游产业，尽可能降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再者，由于保持稳定长期的合作关系，公司积极利用现有供应商系统优势，探索更多有价值产品应用于整车，拓展产品线，使产品价格波动并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公司产品结构单一，抗风险能力弱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包括离合器总泵、离合器助力缸、踏板组合、手柄及其他零星产品，其中离合器总泵及离合器助力缸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80% 以上，产品主要应用于重型汽车离合器操纵系统，产品结构及配套市场较为单一，抗风险能力弱。若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或技术发展较快，新能源汽车及自动挡汽车成为重型汽车的主流，则会导致公司业绩存在较大幅度下滑，存在较大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考虑到未来新能源汽车及自动挡车型成为市场主流产品，公司积极研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领域。公司与整车生产厂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将积极利用现有渠道优势，对接整

车生产厂家的研发中心，配套整车研发新产品的零部件产品。再者，公司布局新的市场领域，将新产品投入轻型卡车市场进行试装测验。

（七）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作为重型汽车零部件配套供应商，与国内主要重型汽车生产厂家均有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在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等，客户集中度较高。若某一重要客户更换供应商或者减少公司产品的份额，将导致公司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研发新产品，布局新的市场领域，已有产品在客车、轻型货车等生产厂家进行试装测验，若产品试装测验成功，公司将进入新的汽车市场领域。再者，国内重型汽车有着较高的保有量，并且重型汽车工况环境差、损耗大，零部件易损程度高，有着较大的零部件售后市场，公司将积极布局售后市场。

（八）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30,045,133.11 元、32,514,869.42 元及 28,811,902.14 元，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4.15%、54.69%及 64.95%。供应商集中度相对较高，若供应商因产能有限、无法按时交付或交付能力下降，可能会短期内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拟在维护和稳固与现有供应商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发展一定数量优质供应商，降低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增强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从而提高公司经营的稳健性和盈利能力。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经营目标

在未来的几年里，计划在公司现有的基础上，进行智能化技术改造，升级换代现有设备，形成机加工、装配等柔性制造线，以适应多品种、小批量、高精度的产能和质量要求，将企业打造成为客户信赖的商用汽车操纵系统零部件制造企业之一，并以宽敞明亮整洁干净的厂区、现代化的设备和管理、高度职业化的气氛、保养良好的设备设施、充足材料供应、迅速及时的跟踪服务及负责的清洁生产和环境保护等，提升品牌形象。公司将深刻践行“专业化经营、严格化生产、人性化管理、创新化发展”的经营理念，以商用汽车离合器操纵系统零部件为龙头，以开发集成化产品为契机，带动相关零部件的技术提升和新产品开发，逐年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加大备件售后市场的开拓，以此提高产量、稳定产品质量，实现销售和服务市场最大化，实现股东、经营团队、客户、员工等相关利益者的多赢局面，为社会创造更多的经济价值，并成为极具发展潜力和竞争实力的民营企业之一。

（二）公司经营计划

1、人力资源计划

（1）建立强有力的管理团队

公司现有的管理团队及管理模式基本能够适应企业运行的需要，但随着企业做大做强的发展需

要，经营管理模式、观念及方式方法就必须要进行适应性的改变，经营管理模式的转变，导致企业对高素质专业管理人才需求。

公司积极利用招聘的方式引进管理人才，具体的方式有：1) 从大中专院校招聘有潜力的应届毕业生，企业通过自己培养人才，可以提高员工的忠诚度；2) 从竞争对手处猎头引进专业的高级专业技术和管理人才，同时还可以深度了解竞争对手的战略经营情况。

其次要不断补充完善中层以下管理岗位及各类操作人员，逐步完善员工队伍建设，配齐所有管理岗位编制及人员，人员到岗，责任到人，各负其责，创造良好企业管理软环境。同时做好管理队伍的培训与开发，从企业文化、专业知识、市场行情、情商智商等多方位、多渠道、多形式进行培训与开发，并为管理人员设立阶段性成长目标，帮助其快速成长为专业的、训练有素的管理专才，为企业储备一批、沉淀一批专业的管理人才做准备。

(2) 做好人才梯队建设

作为民营企业，不像国有企业一样聘用工作量不饱和或闲置人员，目前企业人员的招聘都是按照企业当前实际需求来进行，要求公司办公室要做好人力资源的规划，根据岗位设立 AB 岗，当公司内部某个岗位由于业务变动、前任提升、退休或辞退等原因出现岗位空缺时，保证有二到三名的合适人选可以接替此岗位。同时建立员工技能评定升级制度，激发员工的潜力和工作积极性，通过人才梯队的建设，扩大员工的知识面，有利于让员工明确自己的发展方向，实现人才的在职开发。

(3) 培养一批专业的管理人才

公司专业性人才需要一定的理论支撑为前提，并且看问题能够站在企业或行业的角度进行分析。公司的专业管理人才包括营销类管理人才、人力资源类管理人才、财务类管理人才、业务类管理人才。作为管理层要不断给自己充电，拓宽知识面，才能更好的指导下属工作开展，适应企业和市场需求；作为企业要积极鼓励管理层多参加培训班、研讨会、进修等，为员工成长创造良好的企业环境，从而不断提升管理层的综合素质，造就复合型人才。

2、经营管理计划

(1) 市场目标定位：商用车配套市场为主，配件市场为辅

强化主业，做大做强。汽车工业是我国的支柱产业，其发展是必然的，同时通过配套市场可以不断地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和产品品质，打造品牌，提高企业和产品的知名度，因此配套市场是不可或缺的，也是必须保证的；目前新中南公司的主业产品仍是以商用车离合器总泵及离合器助力器为主，因此，新中南公司要想在商用车配套体系一枝独秀是不可能的，只能充分发挥新中南公司的技术优势及市场信誉优势，采用直接对抗定位战略，实施差异化竞争，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及服务水平，提供比竞争对手更令客户满意的产品和服务；三年内目标市场占有率：总泵达到 38%，助力器达到 30%，轻卡市场达到 5%；

但是配套市场的市场增量是有限的，随着汽车市场保有量的增加，售后配件市场前景广阔，而且该市场受政策影响较小，没有大起大落，为企业的均衡生产带来便利，从而降低生产成本。新中南公司应借助配套市场的信誉度及市场占有率的优势，积极开拓售后配件市场，以此来提升产品产

量，稳定产品质量。

(2) 产品目标定位：以汽车离合器操纵系统为主，其它液气类零件为辅的汽车操纵控制类零部件

新中南公司从开创之初即主要致力于汽车离合器总泵及助力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本行业已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具有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而与其相近的零部件还有很多，主要有汽车制动系统的油、气阀类零部件，专用汽车液压控制类零件，汽车液压变速操控系统零件等，产品拓展围绕着上述部分开展，一来技术上有延续性和互通性，有利于人才和技术的培养，二来不需要对生产体系做大的变动，减少了生产成本，其最终目标就是使新中南成为汽车油气控制类零件的专家，在商用车操纵系统（离合器操纵、变速器操纵、制动系统控制）范围内，通过产品的集成化设计，在满足主机厂客户要求的前提下，不断开发新产品，拓展产品线，提高企业的盈利水平及抗风险能力。

汽车控制电子化已经是当前汽车技术发展的主流，车辆辅助系统、车联网等智能技术已逐步为商用汽车所选用，如汽车油门踏板机构由机械油门发展到现在的电子油门、汽车制动系统由原来的纯液压控制发展到现在的液电或电气混合控制、转向系统也由原来的液压转向助力发展到现在的电子助力转向器、AMT 变速器的应用等等，因此，汽车控制电子化一定是汽车技术发展的方向，因此，在未来三年内，新中南公司应将此做为产品开发的重点，以市场为导向，以法规为准绳，接近顾客、贴近市场，寻求新的技术突破点，提前进行符合法规要求并满足客户期望的新产品预开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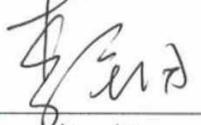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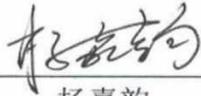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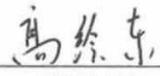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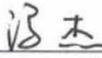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李 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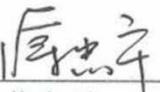

杨嘉韵


高绘东


余华红


冯 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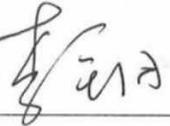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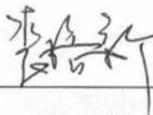

蒋忠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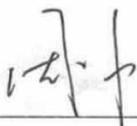

何园庆


杨 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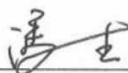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 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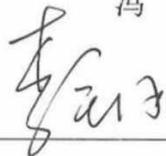

裘培新


周 冰


余华红


冯 杰

法定代表人签字：李钢



嘉兴新中南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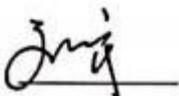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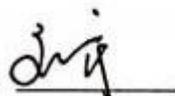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刘良

项目成员（签字）：



刘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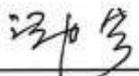
张恒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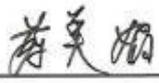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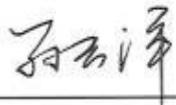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谢 芳


蔡美媚

负责人签名：


孙兴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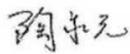
浙江瀛高律师事务所

2020年5月20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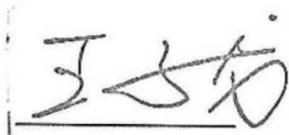


陶永元



张 燕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子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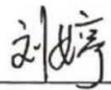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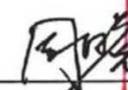
2020年5月20日

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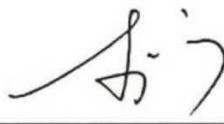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刘婷 31190099


周国虎 31190092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李广

上海沪南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5月20日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